

公司代码：600884

公司简称：杉杉股份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郑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中关于“（一）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3 年半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杉杉股份	指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杉杉控股	指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杉杉集团	指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朋泽贸易	指	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
鄞州捷伦	指	宁波市鄞州捷伦投资有限公司
负极公司	指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偏光片公司	指	杉金光电（苏州）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甬淙投资	指	宁波甬淙投资有限公司
衢州杉杉	指	公司原电解液业务子公司“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东莞杉杉	指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杉鑫光伏、杉鑫	指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巴斯夫杉杉	指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尤利卡	指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杉杉品牌公司	指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	指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GDR	指	全球存托凭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杉杉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SHANSHA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驹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莹	林飞波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大厦 28 层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大厦 28 层
电话	0574-88208337	0574-88208337
传真	0574-88208375	0574-88208375
电子信箱	ssgf@shanshan.com	ssgf@shanshan.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8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6年9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江东区百丈路139号变更为江东区百丈路158号；2007年8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江东区百丈路158号变更为宁波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38号；2016年2月，公司注册地址由宁波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38号变更为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801室。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28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00
公司网址	www.ssgf.net
电子信箱	ssgf@shansha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下统称“指定报刊媒体”）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28层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杉杉股份	600884
GDR	瑞士证券交易所	Ningbo Shanshan Co., Ltd.	SSNE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467,775,923.82	10,771,934,205.15	-1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3,091,536.67	1,661,149,050.47	-3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7,813,365.37	1,420,470,242.79	-5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4,124,850.13	1,560,449,276.28	-193.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7,186,207,292.63	44,925,491,219.31	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247,132,512.23	23,053,341,900.80	0.84
期末总股本	2,263,973,358.00	2,263,973,358.00	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2	0.774	-29.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2	0.774	-29.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315	0.662	-52.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0	8.419	减少 4.07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8	7.199	减少 4.681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2,261,787.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出售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51%股权确认相应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0,461,22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944.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042,231.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147,666.05	
合计	425,278,171.3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高科技企业，专注于负极材料和偏光片业务的发展。公司是国内第一家从事锂离子电池人造石墨负极材料研发、生产企业，在锂电池材料领域已有 20 多年的研发和产业化生产实践，是全球人造石墨负极材料龙头。公司在 2021 年通过收购 LG 化学 LCD 偏光片业务成为全球偏光片龙头，未来将全力打造负极材料和偏光片两大细分市场的全球领导者。

（一） 负极材料业务

1. 业务概述

公司负极材料业务的主要产品有人造石墨、天然石墨、硅基负极、硬碳等。上述产品主要应用终端为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和储能等行业。

公司负极材料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具体如下：

分类	产品	应用领域
负极材料	人造石墨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电池、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领域
	天然石墨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电池、动力电池，以圆柱电池和掺混为主
	硅基负极	主要应用于高能量密度 3C 数码电池、电动工具用电池、动力电池
	硬碳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电池、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领域，与石墨类负极材料掺混使用于锂离子电池和半固态电池，作为主要的负极材料应用于钠离子电池

2. 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集中采购与分散采购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面向生产所需原辅料、生产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运输、通用耗材等，由供应链中心整合各工厂需求、协同研发、技术、品质等共同筛选优质供应商，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询比价并结合成本分析等手段，由负极业务板块总部集中定价，并签署框架协议。工厂按需下达采购订单或购销合同并跟进交付、验收、对账、请款等工作。

面向备品备件、零星工程等属地化需求，各工厂采购部遵从多家询比价和成本分析的商务管理要求，就近开发供应商，组织商务谈判，并发起询比定价申请，结合定价结果下达采购订单，跟进交付等，进而高效响应工厂需求。

面向关键材料或设备，基于供应结构和市场行情研判，供应链中心会择优选择，推进供应商战略合作关系建设，实现供货保证、合作共赢、长期发展。

（2） 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以销定产的生产原则，每月按照销售计划统筹规划，根据产线情况编排生产计划并提报原辅料需求至采购部门，车间管理部按生产计划进行生产，完成计划产量，各部门紧密协调，以更灵活的调配生产模式来满足市场需求。

公司产品主要为独立开发，实验批量，自产供应；产品种类丰富，含常规产品及针对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定制产品，亦可为客户提供专线生产，以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

(3)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销售、研发、品质、技术支持等部门相协同的机制，根据客户对产品的需求，组建工作小组，形成以销售为主导，研发和品质为保障，技术支持为支撑的销售模式，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服务。公司根据客户集中度或重要性情况，分别在各地设立销售办事处，贴近客户需求，及时掌握客户对产品品质的反馈、产品类型的需求变动等情况，以便快速地对客户反馈做出反应，更好地为客户提供销售与技术服务，与客户建立紧密高效的合作关系。

3. 产品市场地位

根据鑫椏资讯数据，2023 年上半年，公司人造石墨产量占比蝉联行业第一。

4.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 2023 年上半年动力、储能锂电池需求保持增长，特别是储能市场增速较快

根据 GGII 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中国动力锂电池出货量达 270GWH，同比增长 33%；受电力储能、工商业储能市场增长带动，2023 年上半年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量达 87GWH，同比增长 67%。

在下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需求带动下，锂电池材料需求保持增长，根据鑫椏资讯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全球锂电负极材料出货量为 74.8 万吨，同比增长 17.4%，中国锂电负极材料全球市占率进一步提升至 97%。

(2) 公司负极材料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为全球客户提供一流的、高性价比负极产品。公司在原材料开发、产品技术、工艺控制、客户合作等方面建立了核心优势，并在此基础上持续强化竞争力。公司与全球头部电池企业的合作进一步深化，对主要头部客户的销售实现大幅增长。

5. 行业情况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全球大背景下，锂电池作为绿色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场空间广阔，行业规模持续保持增长。根据 GGII 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中国锂电池出货量为 380GWH，同比增长 36%。在锂电池的需求带动下，负极材料需求亦保持快速增长。

受行业高景气影响，近几年负极材料行业产能迅速扩张，随着行业新增产能的释放，2023 年以来负极材料行业呈现阶段性、结构性的产能过剩，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同比增速放缓，下游电池企业普遍采取阶段性的去库存或低库存策略，叠加上游原材料和石墨化工价格快速下滑，多发因素共振导致负极材料价格在 2023 年上半年同比显著下滑，行业盈利空间缩窄。

随着行业低端、无效产能出清以及技术、产品迭代升级，负极行业头部企业凭借研发创新、技术、成本等优势，将在行业整合变化中获得更高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巩固领先优势。同时，随着终端需求回暖，新能源汽车需求增速预计环比提升，驱动负极材料需求环比增长。根据鑫椏资讯预测，2023 年下半年，负极材料仍将保持增长，在第三季度末前后，或将迎来明显增量。

（二）偏光片业务

1. 业务概述

公司偏光片业务包括偏光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偏光片全称为偏振光片，允许特定偏振光波通过，同时阻挡其他偏振光波，是由多层膜构成的复合薄膜结构。作为显示技术的核心要素，偏光片使图像能够在屏幕上显示和被看到，终端广泛应用于电视、显示器、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手机、商用显示等消费类电子产品。产品主要用途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终端产品	终端产品图片
偏光片	偏光片是显示面板的核心光学膜材料，可控制特定光束的偏振方向，用于将自然光转变为线偏光或圆偏光，使屏幕显示出图像，提高画面清晰度。	电视	
		显示器	
		笔记本电脑	
		平板电脑	
		手机	
		商用显示	

2.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为主的采购模式，即根据生产部门制定的生产计划，结合自身库存现状安排各类原材料的采购，同时也会根据原材料的市场供求和价格波动等情况适时地进行备货。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PVA膜、TAC膜、保护膜、离型膜、PSA、PET等各类原材料。

公司会根据市场化原则自主选择供应商，一般会与供应商先签署框架协议，再通过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的方式进行具体的原材料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按客户需求生产产品。公司接到客户需求后形成销售预测分析，根据产能状况，同时考虑客户长期合作、材料供应、产品生产周期状况等方面，综合决定生产计划。公司根据产品销售历史并结合客户具体需求，进行少量备货。

公司的生产流程包括前端工程和后端工程两部分。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委托加工为辅。前端工程是偏光片生产的核心环节，采用自主生产模式，公司将后端工程的部分非核心生产工序委托给外部的专业公司进行加工处理，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向委托加工商提出加工计划，并以委托加工数量预测为基础向委托加工商提供偏光片卷材，委托加工商按照加工计划进行加工，并最终根据公司的指示直接向客户供货。

（3）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接销售模式为主，客户包括京东方、华星光电、LG显示、夏普、咸阳彩虹光电、惠科、天马、群创等主流面板生产企业。下游大型面板生产企业对其供应商有严格的要求，会对供应商的实力和主要资质（如质量、研发、生产、管理等）进行严格的审核，经过反复的考察、改进与验收后才能通过其供应商认证，一般确立合作关系后不会轻易变动，因此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定。

公司后端生产线包括行业领先的 RTS（卷材至片材）生产线与 RTP（卷材至面板）生产线，且多数工厂选址在客户工厂附近，可快速响应客户，满足客户快速换型等需求。

3. 产品市场地位

根据 CINNO Research 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公司偏光片出货面积份额持续保持 TFT-LCD 偏光片市场全球第一。

4.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下游面板厂稼动率有所回升

根据 CINNO Research 数据显示，2023 年第二季度，全球及中国大陆 TFT-LCD 面板产线平均稼动率分别增长至 82%和 86%，均同比增长 3 个百分点，环比增长 13 个百分点。TFT-LCD 面板产线稼动率提升主要受益于整机厂库存已处于低位，叠加电视面板价格持续上涨以及下半年促销旺季的备货等因素，驱动整机厂扩大采购需求，面板厂稼动率提升，面板厂对上游原材料的备货需求增长明显。

（2）深化客户合作，提升运营效率，夯实企业竞争力

2023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优化产品结构，深化客户合作等措施，积极拓展市场空间，扩大销售规模。同时，公司通过积极有效的精细化管理、制造工艺升级、成本费用革新等举措，有效提升了运营效率，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

5. 行业情况

2023 年上半年，低库存背景下国内电视品牌厂商备货需求有所提升，同时在电视面板价格持续上涨、下半年促销旺季即将到来等多重因素的驱动下，面板厂稼动率有所提高，对上游原材料的备货需求增加。同时，根据 AVC 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电视面板平均出货尺寸为 47.8 寸，同环比分别增长 2.2 寸和 1.6 寸，电视面板大尺寸化发展趋势明显。下游面板稼动率的提升以及电视面板大尺寸化发展趋势，带动偏光片出货面积需求在 2023 年上半年环比改善。

全球显示面板产业不断向中国大陆转移，中国大陆面板产能占比持续提升，面板产业竞争格局不断优化。随着面板产业供应格局改善、下半年传统旺季的到来以及电视面板大尺寸进程的继续推进，偏光片面积需求有望回暖。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负极材料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自 1999 年开始产业化负极材料，在锂电池负极材料领域已有 20 多年的研发和产业化生产实践，是锂电池负极材料产业的先行者和技术引领者。公司负极材料子公司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入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名单，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入选第三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核心，通过技术创新引领行业发展，在产品技术、产能规模、客户、产业链布局等方面构建了长期核心竞争优势。

1. 深厚的技术积累和领先的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是国内第一家从事锂离子电池人造石墨负极材料研发、生产企业，拥有包括材料造粒、表面改性、球化、热处理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经过多年高质量研发投入和自主研发能力培育，公司形成了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公司负极材料业务在高精尖产品研发、石墨化技术、原料开发及评价技术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高精尖产品方面，公司自主开发的高能量密度低膨胀、液相快充包覆、硅负极前驱体合成等多项技术位居行业前列。

- 高容量兼顾快充负极材料

公司突破高能量密度快充技术瓶颈，快充产品不断迭代升级。消费类快充产品持续保持市场份额领先，并已实现5C产品的批量出货和6C产品的送样验证；动力类快充产品出货量快速增长，

已实现4C产品的批量供应，且采用第三代液相包覆技术的产品兼顾高容量和4C以上充放电倍率，已率先供应头部动力电池企业，快充产品技术领先优势进一步扩大。

- 硅基负极

公司硅基负极产品技术和产业化应用保持领先，其中硅氧产品已在消费电子、动力市场实现规模化应用，且第二代硅氧新型负极，采用连续式混合气包覆技术，具有优异的低温循环性能，已批量供应海外头部客户；硅碳产品不断迭代，新一代硅碳产品已进行下游客户的测试，相关核心技术已获得美国、日本的专利授权。

- 硬碳负极

公司硬碳负极在锂电、钠电和半固态电池领域均有应用。公司正在建设千吨级硬碳产线，预计2023年第三季度投试产。

石墨化技术方面，公司一直致力于石墨化工序的改进与革新。公司的箱体炉技术在品质和成本控制方面行业领先，并持续推进工艺的优化改进。新建一体化基地将采取新型低成本工艺，将进一步降低石墨化生产成本。此外，公司持续推进对新石墨化工艺的创新研发，目前连续石墨化工艺已处于技术合作开发和验证阶段。

原材料开发方面，公司负极原材料基础研究团队由煤化工行业资深专家领衔，与上游产业链企业联合成立专项原材料开发小组，共同攻关，全力开发负极材料性能所需的功能性原料、功能性造粒剂及包覆剂，为不同特性负极产品量身定制原料。公司独有的原料调配技术，从源头上保障原料稳定性和适配性。

截至2023年6月30日，负极材料已有授权专利245项，其中国际专利4项；国内发明专利189项，实用新型专利52项。

2. 优质的客户结构，客户认可度持续提升

公司凭借在锂电池材料领域的长期积累，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与全球主流锂电池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CATL、LGES、ATL、比亚迪、孚能、欣旺达、冠宇、Ultiumcells LLC、亿纬、力神、SDI等国内外主流的电池企业。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始终与客户保持紧密的业务往来和顺畅的沟通，并与终端客户保持紧密联系，推动与终端客户的项目合作。

3. 领先的市场地位，较为完善的产能布局优势

公司根植于负极材料产业二十多年，行业龙头地位稳固，持续保持人造石墨产品市场份额领先。目前，公司已经完成约70万吨石墨类负极材料的产能战略布局，包括内蒙古、四川、云南三个产能分别为10万吨（已投产）、20万吨、30万吨的一体化基地，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稳步推进产能建设和释放。随着一体化产能的释放，将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并实现低碳、绿色制造。此外，为满足海外市场需求，公司正积极探索推进海外产能布局。公司已经形成了领先的产能规模和较为完善的产能布局优势。

为进一步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并积极抓住硅基负极市场需求放量机遇，公司已领先布局宁波 4 万吨一体化硅基负极产能基地，其中一期产能建设中，预计 2024 年初投试产。

4. 深化上下游合作关系，打造韧性供应链

上游产业链方面，公司与上游供应商联合成立专项原材料开发小组，共同攻关，全力开展负极材料性能所需的功能性原料、功能性造粒剂及包覆剂开发，为不同特性负极产品量身定制原料。为进一步保质保供，公司与国内头部原材料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双方在针状焦、石油焦、煨后焦等领域展开全方位合作，保证公司原材料的供应稳定和安全。

下游产业链方面，公司持续全面深化与动力、数码、储能客户的合作关系，与客户建立了联合开发、互促互进的良好合作体系，同时与全球头部数码企业和新能源车企等终端客户长期保持技术交流和共同开发，保证了公司负极材料业务发展的可持续竞争力。

(二) 偏光片核心竞争力分析

1. 深厚的技术积累和领先的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作为偏光片领域的龙头企业，具备领先技术优势，依托公司在偏光片领域 20 多年的技术研发积淀，通过超大尺寸、超薄化、高对比度、广视角等偏光片差异化技术领先市场。公司已掌握多项偏光片制程关键技术，并不断开拓高端显示应用领域的偏光片创新技术。

公司是行业中率先为偏光片制造导入 PET、Acryl 及 COP 等低透湿性材料的公司。通过对以上材料结构的优化，从而实现了 TAC 材料的替代，提升了显示产品的性能和用户体验。公司偏光片产品在偏光度、对比度、透过度、耐水性和耐高温高湿等多个关键性能指标上表现出强劲性能。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制造工艺，并从产品品质、安全保障、生产效率等多方面持续突破制造能力，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公司拥有定制的偏光片生产设备，通过精心调制的参数，能够精确控制生产过程中的各项参数，从而实现产品直通率的提升，并拥有全面的缺陷检测方法和自动检测技术，确保产品高良率。公司不断改进薄膜贴合与薄膜拉伸等关键工艺，以保障并提高产品品质，同时公司已成功地将紫外线固化技术应用于偏光片制造，从而优化了生产工艺。

公司主导编写的三项偏光片团体标准《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TFT-LCD)用低透湿性偏光片》《中小型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显示用偏光片》《电视用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偏光片》已获正式发布实施，将助力偏光片产业的规划化、高质量发展。

在新的显示技术和应用方面，公司 OLED 手机用偏光片已实现出货，公司将继续推进 OLED 产品在轻薄化、高对比度、低功耗等方面的研究和开发，持续优化产品性能；公司 VR 显示端用偏光片已完成自主开发，正在积极推动客户认证和量产；车载用偏光片已完成技术和专利储备，正在加快推进产品开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韩国、中国、日本、美国等全球多个国家已申请 1,000 余项 LCD 偏光片相关专利，其中已授权专利 1,017 项（含境外专利 796 项），包括发明专利 9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65 项，外观专利 8 项。

2. 超宽幅产线及 RTP 产线优势

近年来，终端消费电子产品的屏幕呈现出大屏化发展趋势，对上游偏光片的尺寸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偏光片生产线的宽幅对生产能力有较大影响，超宽幅（指宽幅在 2 米以上）生产线是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公司是行业内首家使用超宽幅生产线，以及少数能够运行数条超宽幅产线的偏光片制造企业，目前已拥有 5 条超宽幅前端生产线，其中 2600 毫米超宽幅生产线是全球最大宽幅生产线，最高可以实现 115 英寸以上偏光片的量产，公司是全球超宽幅领域的市场领导者。

此外，公司在全国多个城市设有行业领先的 RTP 生产线，RTP 生产线一般设置在客户厂区内，可以实现偏光片到卷材一体化的激光裁切，自动检查及偏光片与玻璃基板贴附，具备贴近客户、供应便利的优势，在满足客户产线特性需求的同时可合理控制运输及包装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并提升产品良品率。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公司已累计安装 RTP 生产线超过 20 条，运营规模及技术实力全球领先。

3. 长期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

公司下游客户一般设有较为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对于通过其供应商认证的企业，一般会维持较为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全球领先的面板制造商京东方、华星光电、LG 显示、夏普、咸阳彩虹光电、惠科、天马、群创等均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沟通顺畅，可以快速高效地响应客户的需求并配合开发新产品。凭借领先技术和卓越产品品质，公司产品与服务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评价和认可，双方供货关系非常稳定。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面对市场环境和行业变化带来的重大挑战，持续深入推进既定的发展战略，聚焦负极材料和偏光片业务的发展。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全面落实降本举措，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运营管理效率，负极材料和偏光片业务均实现销量同比增长，全球市占率保持领先，产业龙头地位进一步夯实。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46,777.59 万元，同比下降 12.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309.15 万元，同比下降 39.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781.34 万元，同比下降 58.62%。业绩同比下降主要系公司权益法核算的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的净利润同比下滑较大；此外，公司负极材料和偏光片业务受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影响，产品价格均同比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有所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的经营情况如下：

（一） 负极材料业务

2023 年上半年，负极材料行业下游需求整体保持增长态势，但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同比增速放缓，下游电池企业普遍采取阶段性的去库存或低库存策略，行业整体需求不及预期。此外，同期上游原材料价格下降、石墨化加工价格下调以及行业产能释放加剧竞争等多因素带动负极价格整体下行，行业盈利空间缩窄。虽然面临上述诸多不利因素和挑战，但公司通过加速推动产品迭代升级、深化大客户合作以及全面落实降本举措等积极措施，2023 年上半年负极材料销量实现稳步增长，人造石墨出货量保持领先，龙头地位稳固。

报告期内，公司负极材料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6,078.24 万元，同比下降 9.69%；实现净利润 43,091.16 万元，同比增长 1.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552.94 万元，同比下降 1.37%。随着下游需求环比增长以及公司逐步落实积极举措，公司负极材料第二季度销量环比显著上升，环比增长幅度超过 40%，带动负极材料第二季度主营业务收入环比增长 37.35%。

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 产品持续迭代升级，扩大领先优势

公司快充类产品以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实现新技术、新产品的突破。消费类快充产品持续保持市场份额领先，并已实现5C产品的批量出货及6C产品的送样验证；动力类快充产品出货量快速增长，已实现4C产品的规模化供应，且采用第三代液相包覆技术的产品兼顾高容量和4C以上充放电倍率，已率先供应头部动力电池企业，快充产品技术领先优势进一步扩大。

公司硅基负极产品不断实现技术突破，持续获得海内外客户认可，实现批量供应。硅氧产品已在消费电子、动力市场实现批量应用，且第二代硅氧新型负极，采用连续式混合气包覆技术，具有优异的低温循环性能，已批量供应海外头部客户；硅碳产品不断迭代，新一代硅碳产品已进行下游客户的测试，相关核心技术已获得美国、日本的专利授权。

公司硬碳负极产品的容量、高温和加工性能领先，已实现在钠电、锂电和半固态电池领域的批量应用。

● 多措并举推进降本增效

公司以“规模降本、技术降本”的整体思路，全力推进各项降本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四川、云南一体化基地产能建设，并优先完善关键产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四川基地一期产能爬坡中，云南基地一期磨粉车间已投试产。

公司持续推进石墨化、造粒等关键工艺的迭代升级。通过提升单炉装料量、预石墨化等工艺进一步降低单吨石墨化成本，同时新一代箱体炉石墨化技术已完成首炉验证。

此外，公司积极推进低成本焦的验证替代、原材料焦的定制调控以实现技术降本。石油焦使用比例逐步提升，中硫焦替代低硫焦的产品已实现规模化供应。

● 深化大客户合作，头部客户不断突破

公司持续强化与全球头部电池企业合作的深度和广度，2023年上半年公司负极材料业务对主要头部客户的销量实现大幅增长，头部客户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加大与头部客户在高端快充、硅基负极、硬碳等新产品方面的研发合作，加快产品的迭代升级，促进产业化应用。

（二） 偏光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深化客户合作，扩大销售力度等积极举措应对行业需求疲软，偏光片业务销量实现同比增长。但受终端需求疲软、下游面板厂商盈利承压等影响，偏光片产品价格同比下降。为有效缓解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公司采取积极有效的内部管理措施，通过精细化管理、制造工艺升级、成本费用革新等举措，使得单位成本有效下降，费用支出同比减少。

2023年上半年，偏光片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30,606.46万元，同比下降7.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688.60万元，同比下降24.12%。2023年第二季度，下游面板厂商稼动率环比提升，公司充分发挥产能和产品领先优势，并持续提升运营效率，第二季度销量和营业收入实现环比增长，盈利水平亦环比提升显著。

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 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与应用，拓展产品线支持多元应用场景

——持续巩固偏光片龙头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聚焦高端产品开发、产品质量提升、产品结构优化等措施，持续夯实LCD偏光片全球龙头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多款高端TV、IT和手机用LCD偏光片新产品的量产，公司在大尺寸TV用偏光片领域持续保持明显领先优势，在IT和手机用偏光片等中小尺寸领域出货面积进一步提升。

此外，公司积极推进OLED偏光片新技术产品的研发与应用，报告期内，手机用OLED偏光片已实现出货。

——拓展产品线支持多元化应用场景，扩大业务增长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在TV、IT、手机等成熟应用市场的拓展力度，并积极推进在VR、AR、车载等新型应用领域的产品开发，丰富产品线以支持多元化应用场景，扩大业务增长空间。目前，公司VR显示端用偏光片已完成自主开发，正在积极推动客户认证和量产；公司车载用偏光片已完成技术和专利储备，正在加快推进产品开发。

● 持续提高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生产，成本革新，整体运营效率得到了显著提高。期内，公司在生产、管理、运营等环节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有效措施，材料损耗率、产线运行速度等生产性指标得到持续改善，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同时，公司将持续推动原材料国产化，以实现降本增效。

● 有序推进产线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市场需求，有序推进新增产能项目建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杉金广州其中1条新增产线已实现量产并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另1条新增产线已实现试生产并处于产线认证阶段；张家港产线已完成厂房建设，其中1条新增产线已实现试生产并处于产线认证阶段，另1条新增产线处于设备安装阶段；四川绵阳产线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建设中。

（三）其他业务

公司持续落实聚焦战略，专注核心主业发展，非核心业务逐步剥离。公司于2023年2月完成电解液业务子公司衢州杉杉51%的股权转让交割、于2023年7月完成东莞杉杉100%股权出售；于2023年4月完成光伏电站子公司杉鑫光伏90.035%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467,775,923.82	10,771,934,205.15	-12.11
营业成本	7,733,118,698.69	8,040,184,170.75	-3.82
销售费用	100,600,068.48	131,521,596.30	-23.51
管理费用	282,685,192.20	405,207,730.30	-30.24
财务费用	237,542,040.30	376,621,067.13	-36.93
研发费用	371,427,557.37	419,296,358.56	-1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4,124,850.13	1,560,449,276.28	-193.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210,851.32	-3,858,715,569.4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271,044.86	-1,708,344,209.76	不适用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95,039.44	16,788,635.10	-155.37
税金及附加	43,989,252.34	28,175,884.69	56.12
其他收益	310,461,225.20	58,274,058.04	432.76
投资收益	355,155,673.86	655,726,177.29	-45.84
资产减值损失	34,871,644.47	-33,759,551.74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6,367,937.29	4,082,280.29	-255.99
营业外收入	6,386,375.48	11,138,118.11	-42.66
营业外支出	8,641,319.53	6,402,257.82	3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3,091,536.67	1,661,149,050.47	-39.0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223,045.22	12,190,423.24	558.08

同比变动超过 30%的原因说明：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同比减少；及去年同期偏光片业务计提系统人员开发服务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利息支出及汇兑损失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负极业务到期支付 2022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票据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到银行贷款净额较上年增加。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等增加。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负极子公司收到各类项目扶持等政府补助增加。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巴斯夫杉杉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收益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账龄较长的存货消耗，对应的跌价冲回。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尤利卡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今年同期收到保险理赔减少。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及资产报废、亏损同比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巴斯夫杉杉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收益减少。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持有的金融资产股票股价变动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业务变动原因详见本节“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受行业需求变化及上游原材料碳酸锂等价格快速下滑影响，公司权益法核算的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的净利润同比下滑较大，致使公司对应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460,618,977.44	0.98	227,833,088.02	0.51	102.17	主要系报告期内负极业务票据使用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861,470,302.13	1.83	512,249,842.96	1.14	68.17	主要系报告期内负极业务主要结算方式以票据结算为主。
其他应收款	1,306,944,008.54	2.77	497,273,632.21	1.11	162.82	主要系公司其他应收杉鑫光伏及其子公司出表前形成的往来借款，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还款。
持有待售资产	176,680,015.37	0.37	1,316,864,410.82	2.93	-86.58	主要系公司于2023年2月完成对子公司衢州杉杉的51%股权出售交割，衢州杉杉退出合并范围，导致持有待售资产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760,677,643.36	1.61	483,327,024.12	1.08	57.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偏光片业务和锂电负极业务增值税期末留底进项税额增加。
在建工程	7,315,819,707.28	15.50	4,947,187,407.85	11.01	47.88	主要系报告期内负极及偏光片业务在建扩产项目新增投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304,865.17	0.99	161,095,381.56	0.36	190.08	主要系报告期内锂电负极材料预付各类工程及设备款较年初增加。
预收款项	1,981,278.91	0.004	100,196,289.48	0.22	-98.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衢州杉杉51%股权交割，年初预收1亿元股权预收款转出。
应付职工薪酬	36,644,327.78	0.08	153,368,165.73	0.34	-76.11	主要系报告期内下属产业公司支付去年年末计提各类绩效奖金及销售提成。
应交税费	179,643,452.81	0.38	296,418,740.29	0.66	-39.40	主要系公司去年计提企业所得税在报告期内完成缴纳。
持有待售负债	27,538,909.94	0.06	400,317,405.67	0.89	-93.12	主要系公司于2023年2月完成对子公司衢州杉杉的51%股权出售交割，衢州杉杉退出合并范围，导致持有待售负债减少。
长期借款	5,993,969,175.54	12.70	4,176,085,647.01	9.30	43.53	主要系报告期内偏光片及负极业务增加长期贷款，用于新建产能项目支出。
预计负债	114,321,216.71	0.24	62,706,582.21	0.14	82.3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预计转让电解液业务板块东莞杉杉及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亏损。
库存股	745,427,227.00	1.58	514,721,346.78	1.15	44.8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份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70,596,843.99	-0.15	-150,819,889.21	-0.3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有洛阳钼业及其他股票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98,975,141.7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6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请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6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额为 212,915.00 万元，同比减少 186,845.00 万元，减幅 46.74%。

投资项目如下：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投资的金额（万元）	主要业务	权益比例（%）	备注
云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74,000.00	负极	87.0770	资本金到位
宁波杉杉硅基材料有限公司	3,865.00	负极	87.0770	资本金到位
杉金光电（张家港）有限公司	30,000.00	偏光片	100.0000	资本金到位
宁波云凌智创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	管理	100.0000	增资
宁波咨衡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管理	100.0000	投资新设子公司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本年投入金额（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四川眉山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800,000.00	57,276.35	369,811.64	自有+融资	石墨化产线已投产，产能爬坡中；其余产线陆续投试产
云南安宁年产 3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970,000.00	111,318.00	142,348.00	自有+融资	一期磨粉车间已投试产，其余产线处于建设阶段
杉杉年产 4 万吨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375,000.00	5,714.88	16,769.09	自有+融资	项目一期处于建设阶段
张家港年产 4,000 万平方米 LCD 用偏光片生产线项目	218,700.00	49,188.97	146,569.66	自有+融资	1 号线试生产，2 号线处于设备安装阶段

绵阳年产 5,000 万平方米偏光片生产线项目	350,000.00	6,141.82	18,983.50	自有+融资	项目施工进行中
-------------------------	------------	----------	-----------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9,414,590.01	106,633,092.42	-8,889,347.16					856,047,682.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8,154,599.78		1,840,000.00					198,154,599.78
应收款项融资	512,249,842.96						349,220,459.17	861,470,302.13
合计	1,459,819,032.75	106,633,092.42	-7,049,347.16				349,220,459.17	1,915,672,584.3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TSX:RM	DEFI TECHNOLOGIES INC	9,155,041.01		182,798.70	-51,314.93	-9,023,557.24				131,483.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ASX:ARL	ARDEA RESOURCES LTD			4,043,079.93	-1,996,218.58	-1,257,536.44				2,046,861.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ASX:GRL	GODOLPHIN RESOURCES LTD (GRL AT)			120,879.89	-41,250.06	79,629.83				79,629.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ASX:KAL	KALGOORLIE GOLD MINING LTD ORDINARY SHARES (KAL AU)			119,848.86	-75,987.39	43,861.47				43,861.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ASX:1MC	Morella Corporation Limited	225,883,583.93		25,531,519.87	-8,202,136.62	-208,554,200.68				17,329,383.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SH:603993	洛阳钼业	573,000,000.00		682,500,000.00	117,000,000.00	226,500,000.00				79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808,038,624.94	/	712,498,127.25	106,633,092.42	7,788,196.94				819,131,219.67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衢州杉杉部分股权出售

2022 年 12 月 8 日，为进一步聚焦公司核心主业发展，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甬源投资将其所持衢州杉杉 51% 的股权转让予

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对衢州杉杉的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82.25% 降至 31.25%，不再对衢州杉杉实施控制。

2023 年 2 月 17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完成交割。截至交割日前，公司已按约定收到股权转让价格的 51%，后续公司将积极跟进剩余股权转让款的收回。

杉杉品牌公司部分股权出售

公司于 2020 年出售了服装业务子公司杉杉品牌公司的部分股权，杉杉品牌公司于 2020 年 7 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 12,111.33 万元，将持续跟进并敦促交易对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子公司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资产净额	报告期营业收入	报告期净利润
杉金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偏光片的生产制造、加工与研发	11 亿美元	100.00	878,175.17	713,905.17	3,600.00	452.76
杉金光电（广州）有限公司		170,000.00	100.00	584,665.19	273,222.44	234,481.30	9,094.16
杉金光电（南京）有限公司		380,000.00	100.00	762,126.10	619,471.29	343,538.50	45,149.91
杉金光电（北京）有限公司		9,072.61	100.00	37,070.05	27,193.71	24,082.23	620.52
杉金光电技术（张家港）有限公司		90,000.00	100.00	189,576.23	88,452.34	29.07	-643.25
杉金光电（绵阳）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26,616.38	25,460.81		20.88
台湾杉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万新台币	100.00	22,292.06	14,902.15	8,975.52	-36.27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负极材料及其炭素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18,200.00	87.0770	738,755.55	583,072.55		0.70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87.0770	516,763.94	258,590.46	146,110.37	6,081.38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87.0770	120,947.25	61,755.70	45,295.66	1,189.08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87.0770	62,654.91	34,272.47	28,172.61	211.43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87.0770	124,388.23	35,336.38	84,401.72	386.38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87.0770	36,583.19	14,890.93	32,814.23	-1,987.94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87.0770	620,556.73	152,777.88	306,778.91	8,090.54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	87.0770	379,098.71	147,343.66	160,127.19	-5,205.52
内蒙古杉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87.0770	9,466.22	9,247.23		180.24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	87.0770	116,582.71	71,164.97	27,057.47	851.63
四川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87.0770	559,089.48	179,337.38	126,248.31	6,140.90
云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87.0770	367,026.72	225,539.41		20,527.84
宁波杉杉硅基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87.0770	18,999.93	14,734.57		24.69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	100,000.00	100.00	125,117.58	119,221.24		1,210.61
参股公司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57,884.55	49.00	807,324.23	537,308.11	258,300.96	-20,237.91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及办理国内结算等	420,000.00	7.06	34,122,302.50	2,590,870.13	484,842.16	118,213.2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风险

公司的核心业务均为国家重点支持的产业，国家对锂电池和偏光片产业的相关政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提升盈利能力，以应对国家支持政策调整带来的影响；持续关注国家和各地政府的相关政策，在产业投入时进行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并及时调整业务投入，降低政策波动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

2.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对新能源产业的支持，不断吸引新进入者通过直接投资、产业转型或收购兼并等方式进入锂电池材料行业参与竞争。同时现有锂电池材料企业亦纷纷扩充产能，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如果未来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可能出现结构性、阶段性的产能过剩，市场竞争将加剧。

随着国内高世代液晶面板产线量产及下游需求变化，显示面板产业将阶段性下行，偏光片需求亦会受到一定影响，同时将加剧偏光片厂商之间的竞争。

应对措施：面对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坚持技术创新，不断推动产品升级以及加强精益管理等方式持续提升竞争力。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业务主要原材料包括石油焦、针状焦等，原材料成本占负极产品成本比例较高，原材料价格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会呈现不同程度的波动。如果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不能传导到下游或不能通过技术工艺创新抵消成本上涨压力，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偏光片原材料供应主要集中在日、韩相关企业，特别是 PVA 膜、TAC 膜主要从日本相关企业采购。若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出现较大的经营变动或者外贸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将对公司偏光片业务生产经营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应对措施：实时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强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深度合作，优化供应链体系，保障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安全，降低成本波动风险。

4. 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风险

锂离子电池是二次电池领域应用最为广泛的种类，且其经过多年发展，相关技术水平和产业链配套趋于成熟，因此预计其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仍将是市场主流技术。但随着终端需求变化，以及技术的进步，其他类型电池如燃料电池、锂硫电池、固态电池等可能会加速产业化进程。若公司不能及时根据技术变化趋势对产品进行升级或者创新，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虽然当前 LCD 在显示面板产业占据主流地位，但随着新型显示技术如 OLED、Micro LED 技术的不断发展，可能会对 LCD 显示市场地位形成挑战，从而影响到公司 LCD 偏光片业务的需求和盈利空间。

应对措施：公司基于深厚的技术积累和领先的研发能力，持续加强研发创新，以保持技术的前瞻性和领先性。

5. 国际贸易环境变化风险

当前国际环境日趋错综复杂，地缘政治冲突、贸易保护主义等因素均加剧了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稳定性，全球供应链的不稳定性与不确定性显著提高。欧美等主要国家和地区基于本土产业链的保护及本土化要求，相关产业政策可能不利于国内锂电池海外市场的发展，亦可能影响公司海外客户对国内企业的采购需求。

应对措施：积极关注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加强与海外客户的沟通，并根据客户需求，规划海外工厂，实现海外市场供应链本土化。

6. 汇率风险

由于公司部分采购与销售来自于境外，与境外支付渠道的结算涉及美元、欧元等多种货币。因此外币资产会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汇率动态，在签订合同中考虑相应的汇率波动风险，同时合理谨慎利用相关金融工具，规避汇率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3-23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03-24	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05-10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05-11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郑永刚	董事长	离任
郑 驹	董事长	选举
李凤凤	副总经理	聘任
朱志勇	董事	选举
朱志勇	副总经理	聘任
李克勤	董事	选举
周 婷	董事	选举
张云峰	独立董事	选举
黄晓辉	监事会召集人	选举
杨 峰	董事	离任
彭文杰	董事	离任
沈云康	董事	离任
仇 斌	独立董事	离任
游 海	副总经理	离任
徐志良	副总经理	离任
林飞波	监事会召集人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原董事长郑永刚先生因病逝世。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郑驹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选举郑驹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郑驹先生、庄巍先生、李智华先生、李凤凤女士、朱志勇先生、李克勤先生、周婷女士、

张纯义先生、徐衍修先生、张云峰先生、朱京涛先生）及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成员（洪志波女士、徐超女士）的议案。此前，公司职工代表已选举黄晓辉先生为第十一届职工代表监事。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郑驹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庄巍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并聘任李智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凤凤女士、朱志勇先生、高明先生、赵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克勤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陈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晓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召集人。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3年3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p> <p>2023年8月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相关权益价格、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2023年8月3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t/a)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杉金光电（南京）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99.2mg/L	162.75	705.674	无	间接排放	1 个排放口	《电子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及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氨氮	0.56mg/L	0.347	3.347				
		总磷	0.21mg/L	0.122	0.621				
		总氮	7.9mg/L	4.734	/				
		悬浮物	51mg/L	31.859	564.297				
	废气	二氧化硫	<3mg/m ³	0.004	0.49	无	有组织排放	9 个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氮氧化物	<3mg/m ³	2.36	8.095			17 个排放口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6.27mg/m ³	10.9	99.4785			12 个排放口	
		颗粒物	2.4mg/m ³	1.25	3.446				
杉金光电（广州）有限公司	废气	VOCs	浓度≤30mg/m ³	1.71	总量≤121.6	无	有组织排放	13 个排放口：厂区四周及楼顶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颗粒物	浓度≤120mg/m ³	0.79	总量≤1.175			1 个排放口	
		SO ₂	浓度≤50mg/m ³	0	总量≤2.688			8 个排放口	

公司名称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t/a)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氮氧化物 (NO _x)	浓度≤150mg/m ³	0	总量≤12.574			8 个排放口	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 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2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3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废水	BOD5	175mg/L	95.69	/	无	/	1 个排放口	1. 生活污水: 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 生产废水: 执行《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 表 1 间接排放限值。 区分: 1. 氨氮 20mg/L, 2. 氨氮 45mg/L
		悬浮物	19.75mg/L	10.8	/				
		总磷	0.12mg/L	0.065	/				
		LAS	0.25mg/L	0.14	/				
		全盐量	502.25mg/L	274.63	/				
		总氮	6.5mg/L	3.53	/				
		COD	280mg/L	153.38	/				
		氨氮	0.41mg/L	0.23	/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2.2 mg/m ³	0.00763	0.036362	无	有组织, 无组织	5 个排放口: 2 车间 1 个, 3 车间 2 个, 4 车间 2 个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1/933-2015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VOCS	5.26mg/m ³	0.27156	1.153	无	处理达标后 15m 高空排放	12 个排放口: 9 个粉尘排口, 2 个尾气排口, 1 个食堂油烟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
		SO ₂	8 mg/m ³	0.283	0.566				
		NO _x	33 mg/m ³	0.079	0.158				

公司名称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t/a)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司		颗粒物	171.9 mg/m ³	2.97995	7.058			口	行)GB 18483-2001 《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9.91mg/m ³	0.044141	0.9	无	有组织排放	5 个排放口：半成品加工车间排放口 1#、半成品加工车间排放口 2#、半成品加工车间排放口 3#、成品加工车间一排放口、有机废气排气筒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2-2018 《福建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闽环保大气(2019) 10 号
		氮氧化物	21.34mg/m ³	0.091145	2.16				
		颗粒物	7.17mg/m ³	0.030279	0.45				
		沥青烟	6.1mg/m ³	0.141	VOCs:10.1				
		非甲烷总烃	76.4mg/m ³	3.9053					
		苯并芘	0.000002mg/m ³	1.03*10 ⁻⁷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120 mg/Nm ³	2.172	/	无	有组织、无组织排放	5 个排放口：1#石墨化车间排气筒、2#石墨化车间排气筒、3#石墨化车间排气筒、4#石墨化车间排气筒、2#仓库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二氧化硫	550 mg/Nm ³	2.554	29.18				
		氮氧化物	240 mg/Nm ³	9.302	55.86				
		非甲烷总烃	120 mg/Nm ³	0.1804	63.722				
		沥青烟	40 mg/Nm ³	12.57	/				
		苯并芘	0.0003 mg/Nm ³	0.000008264	/				
	废水	BOD5	87.7mg/L	1.52	/	无	接入污水管网	3 个排放口：排口分别位于厂区南侧西门旁、厂区北门东和厂区北门西处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全盐量	878mg/L	15.23	/				
		动植物油	2.37mg/L	0.04	/				
		COD	316.7mg/L	5.49	22.15				
		悬浮物	374mg/L	6.48	/				

公司名称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t/a)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氨氮	34.3mg/L	0.57	2.93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2.7mg/m ³	1.09	4.5	无	有组织废气经废气处理设施达标后排放； 无组织废气	9 个排放口：烘干 5 个、改性 1 个、中试 1 个、碳化 1 个、锅炉 1 个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氮氧化物	16mg/m ³	3.32	35.394				
		二氧化硫	5mg/m ³	0.158	0.72				
		非甲烷总烃	17.3mg/m ³	0.586	/				
		沥青烟	16.01mg/m ³	1.4	/				
		苯并[a]芘	未检出	1.049*10 ⁻⁵	/				
	废水	BOD5	25.8mg/L	/	/	无	接入污水管网	3 个排放口：排口分别位于东门、西门和南门处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全盐量	849mg/L	/	/				
		动植物油	0.32mg/L	/	/				
		COD	88mg/L	0.537	42.56				
		总磷	2.56mg/L	/	/				
		悬浮物	24mg/L	/	/				
		氨氮	69mg/L	1.52532	1.76				
石油类	0.18mg/L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子公司的防治污染设施均按要求建设与运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放；一般废弃物指定环卫部门外运处置，其它可回收一般固废委托有经营许可证的厂家回收处置；危险废弃物由设置专门场地保管，委托并转移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处置。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子公司均严格执行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法，相关建设项目均按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各项工程建设始终坚持环保“三同时”原则，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按期完成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落实应急救援措施和责任，保护员工的人身安全，减少财产损失和环境污染，使事故发生后能够迅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应急救援工作，上述公司均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公司均按照相关规定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除上述重点排污单位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和偏光片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环节，均遵循国家相关环保规定；公司积极通过加大环保设备的投入和技术改造，推动节能减排，践行绿色低碳发展。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绿色环保的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环境治理责任，严格依据各项法律、政策和社会准则规范生产经营活动，坚持经济利润、社会责任和环境保护的统一。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遵守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完善企业内部的环境治理，主动优化升级环保处理设施，从源头防治污染，大力实施清洁生产和废物综合利用，自觉减少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等行为。同时，公司积极开展环保教育培训，并组织实践垃圾分类、植树造林等良好环境行为，使员工对环境保护有充分的认识和理解，将环保意识和行为贯穿于实际生产操作过程中。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实际行动履行能源管控的承诺，致力于降低因温室气体排放对地球暖化所造成的环境及气候冲击，推行永续发展理念，担负环境社会责任。

期内，负极公司启动环境管理体系节能减排项目，在总部及各产业基地大幅度引入绿电资源，应用于生产经营，以减少产品碳足迹，促进低碳可持续发展。偏光片公司通过使用清洁能源发电、推动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持续促进低碳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等措施，减少生产过程中排放的二氧化碳和废气污染物。今年年初，杉金光电南京工厂成功入选江苏省绿色工厂，助力推进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杉杉集团、朋泽贸易、鄞州捷伦、杉杉控股及郑永刚先生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以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2022年9月23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杉杉股份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关于最近三年处罚、诉讼、仲裁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符合监管规定的承诺；关于关联关系的承诺；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	杉杉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	杉杉集团、杉杉控股、郑永刚先生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关于最近三年处罚、诉讼、仲裁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符合监管规定的承诺；关于关联关系的承诺；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的承诺；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杉杉控股、郑永刚先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杉杉集团、杉杉控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指定报	否	是

		股、郑永刚先生		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其他	LG 化学等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	杉杉集团目前无并保证未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方式间接从事与杉杉股份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 动，且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杉杉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为 2001 年 4 月，期限为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控股、杉杉集团、郑永刚先生（承诺人）	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形。承诺人作为杉杉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人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导致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利益受损的活动。若承诺人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遇到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承诺人承担因此给杉杉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5 月，上述承诺自本承诺出具后生效，且在承诺人作为杉杉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其他	杉杉集团、朋泽贸易、鄞州捷伦	关于认购杉杉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资金来源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6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	杉杉控股、杉杉集团、郑永刚先生	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6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是	是
	其他	杉杉股份	关于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资金投入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承诺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期限为做出承诺之日起至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 36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杉杉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2021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	杉杉股份	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股份限售	杉杉集团、朋泽贸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2021 年	是	是

		易、鄞州捷伦	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4 月 27 日和 4 月 30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杉杉股份	公司承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均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是	是
	其他	杉杉股份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股份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直至陕西茂叶工贸有限公司与宁波联康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均不再作为杉杉品牌公司的股东。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杉杉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杉杉股份、郑永刚先生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其它非重大诉讼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的相关内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在关联银行存款

2023年4月1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期，公司在稠州银行的最高存款余额为49,032.32万元，利息收入为131.87万元。

(2) 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2023年4月1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提供关联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期末，公司为巴斯夫杉杉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关联担保金额为43,000万元；公司为衢州杉杉提供的关联担保金额为21,300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1,000.00	2022-10-08	2022-10-08	2025-10-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2,000.00	2022-10-08	2022-10-08	2025-10-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14,700.00	2022-09-09	2022-09-09	2025-09-0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有	是	联营公司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6,600.00	2021-08-25	2021-08-25	2024-08-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有	是	联营公司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900.00	2017-09-19	2017-09-19	2023-07-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700.00	2017-09-19	2017-09-19	2023-07-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10,500.00	2017-12-19	2017-12-19	2023-07-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6,076.99	2019-07-05	2019-07-05	2023-07-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00.00	2018-04-20	2018-04-20	2023-07-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400.00	2018-04-20	2018-04-20	2023-07-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00.00	2018-04-20	2018-04-20	2023-07-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3,800.00	2018-06-19	2018-06-19	2023-07-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	2018-06-19	2018-06-19	2023-07-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尤利卡	公司本部 控股子公司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5,527.77	2021-12-15	2021-12-15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148.13	2019-10-18	2019-10-18	2023-07-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94.48	2019-10-15	2019-10-15	2023-07-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衢州杉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990.80	2020-07-07	2020-07-07	2023-08-0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杭州杉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935.90	2020-07-03	2020-07-03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金华杉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18.79	2020-07-10	2020-07-10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尤利卡	公司本部 控股子公司	宁波昊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1,929.13	2020-12-25	2020-12-25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尤利卡	公司本部 控股子公司	宁波昊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689.06	2021-06-22	2021-06-22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尤利卡	公司本部 控股子公司	南昌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39.58	2021-01-04	2021-01-04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尤利卡	公司本部 控股子公司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84.84	2021-01-04	2021-01-04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尤利卡	公司本部 控股子公司	宁波余姚祥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41.94	2021-01-04	2021-01-04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杉杉股份 尤利卡	公司本部 控股子公司	衢州杉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52.30	2021-06-11	2021-06-11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三门杉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94.88	2021-06-11	2021-06-11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尤利卡	控股子公司												
杉杉股份	公司本部	宁波杉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21.55	2021-06-25	2021-06-25	2023-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无	否	/
尤利卡	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9,146.14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4,204.04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68,419.5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55,404.9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09,609.0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4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03,150.7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03,150.7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统计金额包含合并范围内互相担保。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对上述光伏公司的担保均已解除。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1,366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0	782,222,036	34.55	205,264,756	冻结 质押	40,441,711 553,043,87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宁波朋泽贸易有限 公司	0	205,264,756	9.07	205,264,756	质押	78,42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宁波市鄞州捷伦投 资有限公司	0	77,873,254	3.44	77,873,254	质押	29,58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0	72,212,189	3.19	0	冻结	63,391,443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一保赢1 号	0	54,450,098	2.41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	9,021,578	54,389,584	2.40	0	无	0	境外法人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30,743,600	30,743,625	1.3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060,507	15,940,628	0.7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1,830,345	8,294,980	0.37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76,616	8,178,160	0.36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576,957,280	人民币普通股	576,957,280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72,212,189	人民币普通股	72,212,189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54,450,098	人民币普通股	54,450,09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389,584	人民币普通股	54,389,584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30,743,625	人民币普通股	30,743,62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940,628	人民币普通股	15,940,6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8,294,980	人民币普通股	8,294,98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78,160	人民币普通股	8,178,1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7,237,343	人民币普通股	7,237,343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6,116,560	人民币普通股	6,116,56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存在“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25,467 股。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杉杉控股系杉杉集团的控股股东，朋泽贸易为杉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鄞州捷伦为杉杉控股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截至报告期末，杉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782,222,036 股，累计质押股份 553,043,870 股。其中，持有股份和累计质押股份均包含杉杉集团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划转至质押专户的股份合计 392,880,000 股。

注 2：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为公司 GDR 存托人，GDR 对应的境内基础 A 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GDR 存续数量为 1,223,312 份。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05,264,756	2024-12-31	205,264,756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1	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	205,264,756	2024-12-31	205,264,756	
3	宁波市鄞州捷伦投资有限公司	77,873,254	2024-12-31	77,873,254	
4	李凤凤	450,000	拟回购注销	112,500	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四次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2024-06-06	112,500	
			2025-06-06	112,500	
			2026-06-06	112,500	
5	丁晓阳	360,000	拟回购注销	90,000	
			2024-06-06	90,000	
			2025-06-06	90,000	
			2026-06-06	90,000	
6	朱志勇	294,000	拟回购注销	73,500	
			2024-06-06	73,500	
			2025-06-06	73,500	
			2026-06-06	73,500	
7	甘 露	270,000	拟回购注销	67,500	
			2024-06-06	67,500	
			2025-06-06	67,500	
			2026-06-06	67,500	
7	耿海龙	270,000	拟回购注销	67,500	
			2024-06-06	67,500	
			2025-06-06	67,500	
			2026-06-06	67,500	
7	姜宁林	270,000	拟回购注销	67,500	
			2024-06-06	67,500	
			2025-06-06	67,500	
			2026-06-06	67,500	
10	张 华	240,000	拟回购注销	60,000	
			2024-06-06	60,000	
			2025-06-06	60,000	
			2026-06-06	60,000	
10	李 鹏	240,000	拟回购注销	60,000	
			2024-06-06	60,000	
			2025-06-06	60,000	

			2026-06-06	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朋泽贸易为杉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鄞州捷伦为杉杉集团的控股股东杉杉控股的全资子公司。</p> <p>李凤凤女士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负极材料业务负责人，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多家子公司董事长。</p> <p>朱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偏光片业务负责人，公司下属子公司杉金光电（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p> <p>其他自然人股东均为公司下属子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p>				

注：2023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相关权益价格、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成就及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退休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对应的合计4,980,725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沈云康	原董事	0	1,000	1,000	二级市场交易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沈云康先生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于2023年5月10日因董事会换届离任。上述持股变动发生在沈云康先生离任公司董事职务之后。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10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先生因病逝世，其所持的公司股份及相关权益拟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进入继承程序。截至本报告落款日，公司尚未收到任何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

文件或通知，确认公司新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根据其股份继承情况对实际控制人进行重新认定。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304,775,415.76	4,742,265,435.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460,618,977.44	227,833,088.02
应收账款	七（3）	4,521,223,001.81	4,694,974,423.38
应收款项融资	七（4）	861,470,302.13	512,249,842.96
预付款项	七（5）	1,182,149,067.94	1,391,716,499.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1,306,944,008.54	497,273,632.21
其中：应收利息		265,139.59	7,195.74
应收股利		17,754,116.13	4,992,116.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5,587,189,313.75	5,029,844,227.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七（8）	176,680,015.37	1,316,864,41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9）	46,632,199.70	46,632,199.7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760,677,643.36	483,327,024.12
流动资产合计		19,208,359,945.80	18,942,980,783.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7,186,370,253.27	6,917,108,693.60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12)	856,047,682.43	749,414,590.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 (13)	198,154,599.78	198,154,599.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14)	7,202,852,014.00	8,351,151,772.77
在建工程	七 (15)	7,315,819,707.28	4,947,187,407.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16)	1,484,138,967.95	1,624,854,551.62
无形资产	七 (17)	1,977,412,120.39	1,757,936,375.32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18)	1,007,279,852.19	1,007,279,852.19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9)	136,912,110.34	133,384,51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0)	145,555,174.03	134,942,699.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21)	467,304,865.17	161,095,38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77,847,346.83	25,982,510,435.50
资产总计		47,186,207,292.63	44,925,491,219.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2)	4,794,250,903.68	3,928,471,986.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23)	2,307,292,574.62	2,039,758,654.61
应付账款	七 (24)	3,148,888,697.95	3,149,272,023.43
预收款项	七 (25)	1,981,278.91	100,196,289.48
合同负债	七 (26)	44,043,711.09	60,815,111.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27)	36,644,327.78	153,368,165.73
应交税费	七 (28)	179,643,452.81	296,418,740.29
其他应付款	七 (29)	671,235,752.19	753,001,487.50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1,360.00	701,36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 (30)	27,538,909.94	400,317,405.67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1)	1,901,578,293.18	1,904,053,155.76
其他流动负债	七(32)	104,460,586.69	113,769,719.27
流动负债合计		13,217,558,488.84	12,899,442,739.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33)	5,993,969,175.54	4,176,085,647.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34)	933,053,652.50	1,136,932,323.59
长期应付款	七(35)	1,941,119,875.54	1,816,108,761.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36)	114,321,216.71	62,706,582.21
递延收益	七(37)	368,294,688.59	366,776,419.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0)	389,433,167.69	337,324,202.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40,191,776.57	7,895,933,935.73
负债合计		22,957,750,265.41	20,795,376,675.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8)	2,263,973,358.00	2,263,973,3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9)	9,133,946,301.09	9,131,320,581.39
减：库存股	七(40)	745,427,227.00	514,721,346.78
其他综合收益	七(41)	-70,596,843.99	-150,819,889.21
专项储备	七(42)	2,051,504.16	2,140,946.80
盈余公积	七(43)	292,801,918.55	292,801,918.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4)	12,370,383,501.42	12,028,646,332.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47,132,512.23	23,053,341,900.80
少数股东权益		981,324,514.99	1,076,772,643.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28,457,027.22	24,130,114,543.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186,207,292.63	44,925,491,219.31

公司负责人：郑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8,543,319.92	1,476,613,738.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1,443,811.80	5,443,729.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341,116.51	7,762,041.0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982,536,366.50	6,525,085,599.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00,000.00	4,5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61,408.76	1,498,955.29
流动资产合计		7,850,326,023.49	8,016,404,063.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2,811,177,402.22	13,235,636,051.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916,462.76	35,916,462.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5,476,165.59	385,346,078.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610,895.56	91,299,812.05
无形资产		83,585,330.84	84,937,286.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84,329.40	16,317,17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925,524.18	40,925,524.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32,376,110.55	13,890,378,395.34
资产总计		21,282,702,134.04	21,906,782,458.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45,000,000.00	1,101,212,444.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32,021,877.53	28,352,872.82
预收款项		212,028.01	157,689.4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505,506.79
应交税费		3,986,892.34	9,503,110.86
其他应付款		1,746,009,175.88	2,069,234,913.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1,360.00	701,36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1,885,684.81	1,021,620,149.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79,115,658.57	4,241,586,687.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85,000,000.00	2,963,3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739,479.01	43,291,543.62
长期应付款		1,450,494,103.56	1,369,305,861.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80,233,582.57	4,375,937,405.58
负债合计		8,859,349,241.14	8,617,524,093.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63,973,358.00	2,263,973,3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22,416,931.11	7,822,416,931.11
减：库存股		745,427,227.00	514,721,346.78
其他综合收益		-27,868,589.06	-28,025,733.6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4,927,373.13	294,927,373.13
未分配利润		2,815,331,046.72	3,450,687,783.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23,352,892.90	13,289,258,36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282,702,134.04	21,906,782,458.89

公司负责人：郑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67,775,923.82	10,771,934,205.15
其中：营业收入	七（45）	9,467,775,923.82	10,771,934,205.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69,362,809.38	9,401,006,807.73
其中：营业成本	七（45）	7,733,118,698.69	8,040,184,170.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6）	43,989,252.34	28,175,884.69
销售费用	七（47）	100,600,068.48	131,521,596.30
管理费用	七（48）	282,685,192.20	405,207,730.30
研发费用	七（49）	371,427,557.37	419,296,358.56
财务费用	七（50）	237,542,040.30	376,621,067.13
其中：利息费用		254,043,771.58	312,476,352.17
利息收入		52,441,021.72	52,810,212.45
加：其他收益	七（51）	310,461,225.20	58,274,058.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2）	355,155,673.86	655,726,177.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895,584.95	454,580,868.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3）	-17,310,206.67	-15,528,776.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4）	34,871,644.47	-33,759,551.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5）	-6,367,937.29	4,082,280.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5,223,514.01	2,039,721,584.65
加：营业外收入	七（56）	6,386,375.48	11,138,118.11
减：营业外支出	七（57）	8,641,319.53	6,402,257.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2,968,569.96	2,044,457,444.94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七（58）	302,138,787.40	316,211,188.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0,829,782.56	1,728,246,256.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0,829,782.56	1,728,246,256.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091,536.67	1,661,149,050.4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7,738,245.89	67,097,205.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223,045.22	12,190,423.2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383,092.42	12,493,800.8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9,952.80	-303,377.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1,052,827.78	1,740,436,679.3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8,374,543.16	66,052,919.2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095,351.16	5,135,043.72
税金及附加		880,444.21	558,559.58
销售费用		8,064,465.37	8,056,603.73
管理费用		86,283,799.16	77,258,245.1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0,955,907.94	233,211,477.50
其中：利息费用		104,369,739.38	152,145,056.48
利息收入		28,490,333.09	20,601,203.86
加：其他收益		5,295,976.58	20,514,023.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18,186,555.60	52,144,71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494,319.26	51,828,158.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0,102.35	11,578,699.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61.5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07,005.15	-173,943,536.48
加：营业外收入		90,625.30	87,582.72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0	50,319.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97,630.45	-173,906,273.15
减：所得税费用			19,095.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97,630.45	-173,925,368.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97,630.45	-173,925,368.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144.62	-303,377.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144.62	-303,377.6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144.62	-303,377.6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154,775.07	-174,228,745.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8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81

公司负责人：郑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59,700,800.33	9,295,922,303.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994,065.00	806,708,628.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455,392,836.38	353,586,53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0,087,701.71	10,456,217,46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37,001,872.27	6,792,585,869.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9,753,122.39	556,632,209.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1,740,204.97	983,305,445.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415,717,352.21	563,244,66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14,212,551.84	8,895,768,19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4,124,850.13	1,560,449,276.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11,4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8,646,397.31	6,538,661.68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51,506.82	19,902,061.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2,633,407.97	39,467,7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731,312.10	377,388,423.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49,290,132.13	2,879,226,513.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5,652,031.29	7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1,279,377,47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4,942,163.42	4,236,103,99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210,851.32	-3,858,715,56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2,277,21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52,258,636.48	6,776,892,235.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803,782,037.57	187,193,34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6,040,674.05	7,866,362,795.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9,531,045.14	7,390,225,985.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6,315,839.22	926,940,338.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735,639.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670,922,744.83	1,257,540,680.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6,769,629.19	9,574,707,00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271,044.86	-1,708,344,20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95,039.44	16,788,635.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8,359,696.03	-3,989,821,867.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1,177,960.18	8,678,782,091.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2,818,264.15	4,688,960,223.77

公司负责人：郑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64,933.88	22,903,772.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290,22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33,676.66	67,803,78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98,610.54	145,997,78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13,171.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630,592.24	15,766,06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87,769.05	9,767,150.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582,382.87	89,641,35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313,915.27	115,174,57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15,304.73	30,823,207.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644,21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142,218.93	10,054,253.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25,956.95	39,613,844.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012,388.38	54,697,098.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6,002.87	750,85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1,556,662.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912,074.58	1,896,820,64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624,739.85	1,907,571,505.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612,351.47	-1,852,874,40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277,21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6,000,000.00	3,37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81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6,000,000.00	3,908,089,2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2,000,000.00	3,82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6,618,370.19	816,240,103.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705,880.22	210,656,12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324,250.41	4,853,896,225.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675,749.59	-945,807,00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1,488.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070,418.60	-2,767,858,20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6,613,738.52	3,636,082,800.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543,319.92	868,224,591.50

公司负责人：郑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63,973,358.00				9,131,320,581.39	514,721,346.78	-150,819,889.21	2,140,946.80	292,801,918.55		12,028,646,332.05		23,053,341,900.80	1,076,772,643.10	24,130,114,543.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63,973,358.00				9,131,320,581.39	514,721,346.78	-150,819,889.21	2,140,946.80	292,801,918.55		12,028,646,332.05		23,053,341,900.80	1,076,772,643.10	24,130,114,543.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5,719.70	230,705,880.22	80,223,045.22	-89,442.64			341,737,169.37		193,790,611.43	-95,448,128.11	98,342,483.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223,045.22				1,013,091,536.67		1,093,314,581.89	57,738,245.89	1,151,052,827.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25,719.70	230,705,880.22							-228,080,160.52	-153,186,374.00	-381,266,534.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705,880.22							-230,705,880.22	-153,186,374.00	-383,892,254.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25,719.70								2,625,719.70		2,625,719.7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1,354,367.30		-671,354,367.30		-671,354,367.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1,354,367.30		-671,354,367.30		-671,354,367.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9,442.64					-89,442.64		-89,442.64	
1. 本期提取								26,316.00					26,316.00		26,316.00	
2. 本期使用																
3. 合并减少								115,758.64					115,758.64		115,758.6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63,973,358.00				9,133,946,301.09	745,427,227.00	-70,596,843.99	2,051,504.16	292,801,918.55		12,370,383,501.42		23,247,132,512.23	981,324,514.99	24,228,457,027.22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42,919,938.00				6,477,790,953.97		-31,679,676.99	2,307,702.27	253,716,196.59		10,083,326,361.95		18,928,381,475.79	421,993,070.96	19,350,374,54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42,919,938.00				6,477,790,953.97		-31,679,676.99	2,307,702.27	253,716,196.59		10,083,326,361.95		18,928,381,475.79	421,993,070.96	19,350,374,54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34,100.00				398,088,672.17		12,190,423.24	5,763.23			992,697,641.97		1,421,316,600.61	596,960,571.62	2,018,277,172.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902,594.28				1,661,149,050.47		1,712,051,644.75	67,097,205.64	1,779,148,850.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34,100.00				398,088,672.17								416,422,772.17	529,838,401.13	946,261,173.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29,015,909.64	529,015,909.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34,100.00				277,104,581.81								295,438,681.81		295,438,681.81
4. 其他					120,984,090.36								120,984,090.36	822,491.49	121,806,581.85
（三）利润分配											-707,163,579.54		-707,163,579.54		-707,163,579.5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7,163,579.54		-707,163,579.54		-707,163,579.5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712,171.04				38,712,171.0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8,712,171.04				38,712,171.04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763.23					5,763.23	24,964.85	30,728.08
1. 本期提取								3,295,509.70					3,295,509.70	707,337.49	4,002,847.19
2. 本期使用								3,289,746.47					3,289,746.47	682,372.64	3,972,119.11
3. 合并减少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61,254,038.00				6,875,879,626.14		-19,489,253.75	2,313,465.50	253,716,196.59		11,076,024,003.92		20,349,698,076.40	1,018,953,642.58	21,368,651,718.98

公司负责人：郑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63,973,358.00				7,822,416,931.11	514,721,346.78	-28,025,733.68		294,927,373.13	3,450,687,783.57	13,289,258,365.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63,973,358.00				7,822,416,931.11	514,721,346.78	-28,025,733.68		294,927,373.13	3,450,687,783.57	13,289,258,36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705,880.22	157,144.62			-635,356,736.85	-865,905,472.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144.62			35,997,630.45	36,154,77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705,880.22					-230,705,880.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705,880.22					-230,705,880.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1,354,367.30	-671,354,367.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1,354,367.30	-671,354,367.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63,973,358.00				7,822,416,931.11	745,427,227.00	-27,868,589.06		294,927,373.13	2,815,331,046.72	12,423,352,892.90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42,919,938.00				5,334,342,133.89		-22,828,481.63		255,841,651.17	3,805,773,193.43	11,516,048,434.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42,919,938.00				5,334,342,133.89		-22,828,481.63		255,841,651.17	3,805,773,193.43	11,516,048,434.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34,100.00				246,018,679.92		-303,377.64			-881,088,947.69	-617,039,545.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3,377.64			-173,925,368.15	-174,228,745.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34,100.00				246,018,679.92						264,352,779.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34,100.00				246,018,679.92						264,352,779.9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7,163,579.54	-707,163,579.5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7,163,579.54	-707,163,579.5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161,254,038.00				5,580,360,813.81		-23,131,859.27		255,841,651.17	2,924,684,245.74	10,899,008,889.45

公司负责人：郑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列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2年11月27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甬体改（1992）27号文批准成立的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企业。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04803055M。本公司于1996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并上市交易。所属行业为工业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263,973,358股，公司注册资本为2,263,973,358元。公司注册地：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801室。总部办公地：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28层。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电子器件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服装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先生逝世后，其所持的公司股份及相关权益拟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进入继承程序。截至本报告落款日，公司尚未收到任何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文件或通知，确认公司新的实际控制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3年8月29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序号	公司名称
1	杉金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5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2	杉金光电（广州）有限公司	26	宁波甬淙投资有限公司
3	杉金光电（南京）有限公司	27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	杉金光电（北京）有限公司	28	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5	杉金光电技术（张家港）有限公司	29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	杉金光电（绵阳）有限公司	30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	台湾杉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1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8	杉金东京株式会社	32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3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10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11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	宁波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12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13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37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38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15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39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16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40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17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41	宁波浩衡贸易有限公司

18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42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19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3	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 注 2
20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	宁波云凌智创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1	内蒙古杉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22	四川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46	永杉国际有限公司
23	云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47	宁波岚宏贸易有限公司 注 1
24	宁波杉杉硅基材料有限公司	48	宁波咨衡贸易有限公司 注 1

注 1：相关子公司本期投资新设。

注 2：子公司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已经停止经营多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台湾杉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杉金东京株式会社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分别为台币、日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

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

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4.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本年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

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

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

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

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3%	4.85%—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3%	12.13%—9.70%
运输设备—燃油车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6—10	3%	16.17%—9.70%
运输设备—新能源汽车	年限平均法	4—8	3%	24.25%—12.1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	19.40%—12.1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0	33.33%—20.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

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	20—50 年	按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5—20 年	按估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商标使用权	10 年	按商标使用年限
专用软件	5—10 年	按估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无此情况。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

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27.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

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此情况。

28.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 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

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

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 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 ①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②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③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已经回购的股份尚未注销作为库存股，会计处理方法采用成本法，按照购买实际支付的总金额（含交易费用）计入库存股，列示为股本的减项。

(4).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

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5%
消费税（日本）	总销货额与总进货额的差额	10%、8%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5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5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5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注	15
台湾杉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杉金东京株式会社（法人税）	23.2

注：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原名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完成 51% 的股权转让交割，退出合并范围。

2. 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为设立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国税发[2009]80 号：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光伏公司如下表所示，从事光伏发电项目享受所得税优惠。

单位	所得税优惠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三免三减半所得税政策已结束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宁波余姚祥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新全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宁波昊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金华志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杉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南昌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金华杉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台州杉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金华杉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宁波杉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杭州杉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衢州杉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衢州市衢江区杉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衢州杉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三门杉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金华浦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二年
台州杉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宁波泰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新昌聚衡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第一年
浙江光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免税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衢州杉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取得经营收入, 2023 年为免税企业所得税的第三年

注：以上公司为杉鑫光伏及其下属子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完成股权转让，退出合并范围。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8 号）和《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认定管理办法》（沪财发〔2020〕12 号），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获得临港新片区 2022 年第一批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认定，自 2021 年起 5 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612.88	221,970.42
银行存款	3,392,861,597.84	3,838,571,569.10
其他货币资金	911,814,205.04	903,471,896.07
合计	4,304,775,415.76	4,742,265,435.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521,921.12	44,133,879.44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36,099,333.52	740,152,177.46
信用证保证金	317,964,782.76	128,905,140.63
保函保证金	42,472,625.79	30,411,993.79
其他保证金	2,201,721.34	3,922,037.75
小计	898,738,463.41	903,391,349.63
银行存款-诉讼冻结	9,500,906.76	15,100,432.46

合计	908,239,370.17	918,491,782.09
----	----------------	----------------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461,212,887.64	228,426,998.22
小计	461,212,887.64	228,426,998.22
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	-593,910.20	-593,910.20
合计	460,618,977.44	227,833,088.02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计提	期末数
减值准备	593,910.20		593,910.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参见七、4、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635,053,672.04
1 年以内小计	4,635,053,672.04
1 至 2 年	4,759,842.46
2 至 3 年	4,635,421.61
3 至 4 年	9,019,132.30
4 至 5 年	9,462,882.59
5 年以上	59,010,395.33
小计	4,721,941,346.33
减：坏账准备	200,718,344.52
合计	4,521,223,001.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899,746.76	1.40	65,103,055.72	98.79	796,691.04	66,847,620.60	1.36	65,107,055.72	97.40	1,740,564.88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899,746.76	1.40	65,103,055.72	98.79	796,691.04	66,847,620.60	1.36	65,107,055.72	97.40	1,740,564.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56,041,599.57	98.60	135,615,288.80	2.91	4,520,426,310.77	4,832,623,012.24	98.64	139,389,153.74	2.88	4,693,233,858.50
其中：										
账龄组合	4,656,041,599.57	98.60	135,615,288.80	2.91	4,520,426,310.77	4,832,623,012.24	98.64	139,389,153.74	2.88	4,693,233,858.50
合计	4,721,941,346.33	100.00	200,718,344.52	/	4,521,223,001.81	4,899,470,632.84	100.00	204,496,209.46	/	4,694,974,423.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ZX 高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627,840.70	4,627,840.70	100.00	和解，但未按协议执行
HZ 公交运输有限公司	6,339,710.00	6,339,710.00	100.00	回款风险显著上升
DG 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100.00	回款风险显著上升
F 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100.00	胜诉，但无法执行
YB 汽车有限公司	8,520,000.00	8,520,000.00	100.00	胜诉，但无法执行
KN 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回款风险显著上升
其他零星	4,412,196.06	3,615,505.02	81.94	回款风险显著上升
合计	65,899,746.76	65,103,055.72	98.7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35,053,672.04	120,899,859.39	2.61
1-2 年	4,467,048.06	1,204,485.23	26.96
2-3 年	4,632,021.55	1,622,086.26	35.02
3-4 年	391,290.00	391,290.00	100.00
4-5 年	904,882.59	904,882.59	100.00
5 年以上	10,592,685.33	10,592,685.33	100.00
合计	4,656,041,599.57	135,615,288.80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转持有待售	
坏账准备	204,496,209.46	201,399,964.00	201,434,863.57	513,256.37	3,229,709.00	200,718,344.52
合计	204,496,209.46	201,399,964.00	201,434,863.57	513,256.37	3,229,709.00	200,718,344.5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13,256.3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 A	非关联方	854,951,389.13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11	42,747,569.46
客户 B	非关联方	666,278,967.91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11	33,313,948.40
客户 C	非关联方	505,598,048.15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71	18,819,224.62
客户 D	非关联方	474,143,369.03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4	1,232,772.76
客户 E	非关联方	228,541,116.89	1 年以内 (含 1 年)	4.84	11,427,055.84
小计		2,729,512,891.11		57.81	107,540,571.0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61,470,302.13	512,249,842.9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61,470,302.13	512,249,842.96
商业承兑汇票		
减：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		
合计	861,470,302.13	512,249,842.9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512,249,842.96	5,215,212,807.50	4,865,992,348.33	861,470,302.13	0.00
合计	512,249,842.96	5,215,212,807.50	4,865,992,348.33	861,470,302.13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融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1,030,980,504.55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0.00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小计	1,030,980,504.55	
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0.00	
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937,64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小计	937,640,000.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76,079,616.13	99.49	1,389,494,141.34	99.84
1 至 2 年	5,452,960.22	0.46	1,402,366.88	0.10
2 至 3 年	616,491.59	0.05	819,991.36	0.06
3 年以上				
合计	1,182,149,067.94	100.00	1,391,716,499.5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A	199,112,659.70	16.84
B	112,476,933.60	9.51
C	86,019,223.60	7.28
D	64,675,080.77	5.46
E	58,235,747.69	4.93
合计	520,519,645.36	44.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65,139.59	7,195.74
应收股利	17,754,116.13	4,992,116.13
其他应收款	1,288,924,752.82	492,274,320.34
合计	1,306,944,008.54	497,273,632.21

应收利息**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65,139.59	7,195.74
小计	265,139.59	7,195.74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65,139.59	7,195.74

应收股利**应收股利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杉创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492,116.13	492,116.13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62,000.00	
小计	17,754,116.13	4,992,116.1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7,754,116.13	4,992,116.13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80,348,457.99
1 年以内小计	1,180,348,457.99
1 至 2 年	52,241,494.24
2 至 3 年	49,121,137.81
3 至 4 年	82,890,874.75
4 至 5 年	10,901,636.70
5 年以上	33,798,204.43
小计	1,409,301,805.92

减：坏账准备	120,377,053.10
合计	1,288,924,752.8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84,965,271.85	81,156,934.32
应收补贴款	53,952,800.30	2,952,800.30
应收款（股权、房产等长期资产转让款）	502,116,855.03	270,560,342.53
台湾杉金股权收购溢余款		74,501,121.55
保证金、押金	145,149,150.90	160,855,642.04
垫付、预付款项	20,991,249.95	16,745,360.06
备用金	2,126,477.89	1,948,585.27
合计	1,409,301,805.92	608,720,786.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761,933.05	58,920,974.70	52,763,557.98	116,446,465.73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501,834.58			19,501,834.58
本期转回	-1,626,728.34	-130,000.00	-400,000.00	-2,156,728.34
本期转销			-13,414,518.87	-13,414,518.87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2,637,039.29	58,790,974.70	38,949,039.11	120,377,053.1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16,446,465.73	19,501,834.58	2,156,728.34	13,414,518.87		120,377,053.10
合计	116,446,465.73	19,501,834.58	2,156,728.34	13,414,518.87		120,377,053.1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往来款	627,472,856.40	1年以内	44.52	
上海新亚中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344,862,000.00	1年以内	24.47	17,243,100.0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类保证金	56,070,782.40	1年以内	3.98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980,469.75	2-3年&3-4年	3.97	33,588,281.85
上海融和绿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0,194,512.50	1年以内	3.56	2,509,725.62
合计	/	1,134,580,621.05	/	80.50	53,341,107.4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应收地方电费补贴款	分布式电站地方发电补贴	53,952,800.30	1-2年	四川、浙江省相关县、市政府补助文件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净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4,932,378.54	10.28	97,740,013.78	67.44	47,192,364.76	160,606,897.41	26.38	111,684,532.68	69.54	48,922,364.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4,369,427.38	89.72	22,637,039.32	1.79	1,241,732,388.06	448,113,888.66	73.62	4,761,933.05	1.06	443,351,955.61
其中：										
无风险组合	179,882,068.79	12.76			179,882,068.79	349,071,128.51	57.35			349,071,128.51
应收股权、长期资产处置款组合	430,669,690.50	30.56	21,533,484.52	5.00	409,136,205.98	67,113,178.00	11.03	3,355,658.90	5.00	63,757,519.10
借款组合	627,472,856.40	44.52	0	0.00	627,472,856.40	10,000,000.00	1.64	500,000.00	5.00	9,500,000.00
保证金、押金组合	14,962,363.26	1.06	748,118.16	5.00	14,214,245.10	14,980,916.23	2.46	749,045.81	5.00	14,231,870.42

垫付款项组合	10,452,853.62	0.74	308,956.90	2.96	10,143,896.72	6,196,963.73	1.02	119,643.23	1.93	6,077,320.50
备用金、个人借款组合	929,594.81	0.07	46,479.74	5.00	883,115.07	751,702.19	0.12	37,585.11	5.00	714,117.08
合计	1,409,301,805.92	100.00	120,377,053.10	8.54	1,288,924,752.82	608,720,786.07	100.00	116,446,465.73	19.13	492,274,320.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5,980,469.75	33,588,281.85	6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占用子公司资金，时间较长，存在一定回收风险。
宁波联康财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911,440.00	23,955,720.00	50.00	应收股权转让尾款，已逾期，存在一定回收风险、
莆田市华林蔬菜基地有限公司	13,372,982.07	13,372,982.07	100.00	胜诉，但无法执行
宁波杉杉宿豫服装有限公司	10,162,742.46	10,162,742.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DEUTSCHE SOLAR AG	5,302,575.00	5,302,5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511,945.70	755,972.85	50.00	往来款，退出合并前形成，未按期归还
风险显著上升的备用金、个人借款	1,196,883.08	1,196,883.08	100.00	
风险显著上升的保证金	4,257,519.15	4,169,035.14	97.92	
风险显著上升的垫付款项	5,235,821.33	5,235,821.33	100.00	
合计	144,932,378.54	97,740,013.7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回款风险组合	179,882,068.79		
其中：应收政府补贴组合 注 1	53,952,800.30		
融资类保证金组合 注 2	121,341,263.02		
应收海关保证金组合	4,588,005.47		
借款组合 注 3	627,472,856.40		
应收股权、长期资产处置款组合	430,669,690.50	21,533,484.52	5.00
保证金、押金组合	14,962,363.26	748,118.16	5.00
垫付款项组合	10,452,853.62	308,956.90	2.96
其中：隔月结算代收代付个人社保	4,273,715.69		
备用金、个人借款组合	929,594.81	46,479.74	5.00
合计	1,264,369,427.38	22,637,039.32	

注 1：应收政府补贴组合为应收分布式电站地方发电补贴，具有显著的回款强保障性特征，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 2：融资类保证金组合包括下属子公司机器设备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业务中支付给融资租赁公司的保证金及其他融资业务保证金，将在本公司归还债务后回款，无回款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 3：借款组合为其他应收杉鑫及其子公司出表前形成的往来款。杉鑫及其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底出表，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交割日后三十日内需协调第三方审计机构完成过渡期审计，并在过渡期审计完成且确认后三十日内偿还杉杉股份全部借款，并按借款合同约定利率支付利息，不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1,789,226.70	21,467,834.24	1,010,321,392.46	1,065,521,698.29	22,330,607.95	1,043,191,090.34
包装物	11,052,734.17		11,052,734.17	14,152,622.30		14,152,622.30
低值易耗品	74,482,212.28	1,188,963.04	73,293,249.24	59,221,171.85	1,188,963.04	58,032,208.81
库存商品	789,777,449.94	49,324,986.27	740,452,463.67	537,669,918.87	85,870,860.81	451,799,058.06
在产品	1,369,635,798.53	61,127,124.40	1,308,508,674.13	1,534,076,816.47	60,260,903.72	1,473,815,912.75
委托加工物资	799,678,522.52		799,678,522.52	856,261,301.14		856,261,301.14
发出商品	550,864,498.15	8,483,830.29	542,380,667.86	371,976,760.90	8,483,830.29	363,492,930.61
在途物资	350,454,754.94		350,454,754.94	177,760,371.50		177,760,371.50
周转材料	751,046,854.76		751,046,854.76	591,338,731.92		591,338,731.92
合计	5,728,782,051.99	141,592,738.24	5,587,189,313.75	5,207,979,393.24	178,135,165.81	5,029,844,227.4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330,607.95	418,562.24		1,281,335.95			21,467,834.24
低值易耗品	1,188,963.04						1,188,963.04
库存商品	85,870,860.81	17,625,175.61		54,154,109.13	16,941.02		49,324,986.27
在产品	60,260,903.72	2,606,867.32		1,740,646.64			61,127,124.40
发出商品	8,483,830.29						8,483,830.29
合计	178,135,165.81	20,650,605.17		57,176,091.72	16,941.02		141,592,738.24

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316,864,410.82	176,680,015.37		176,680,015.37	注	注	2023.7
合计	1,316,864,410.82	176,680,015.37		176,680,015.37			/

注：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份签订转让电解液业务板块东莞及廊坊公司股权协议。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预计转让亏损为 5,914.11 万元。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6,632,199.70	46,632,199.70
合计	46,632,199.70	46,632,199.7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销售车辆款	58,290,249.62	11,658,049.92	46,632,199.70
合计	58,290,249.62	11,658,049.92	46,632,199.70

说明：系子公司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2017 年向包头市公交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 200 台新能源车形成的应收款 197,5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回 139,209,750.38 元，期末余额 58,290,249.62 元。根据原销售协议上述款项的资金来源为当地财政。2018 年根据包头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2018）94 号纪要文件，上述款项转由包头市公交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 6 年归还并计息，本年剩余应收款项为一年以内。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 坏账转入	坏账转回	合并范围 转出	
分期销售车辆款	11,658,049.92				11,658,049.92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6,836,433.60	4,749,667.95
期末留底进项税额	753,757,136.87	477,355,010.62
预缴其他税费	84,072.89	222,130.60
其他		1,000,214.95
合计	760,677,643.36	483,327,024.12

1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成本法改权益法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45,799,892.81				809,051.38						146,608,944.19	
小计	145,799,892.81				809,051.38						146,608,944.19	
二、联营企业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70,201,585.77				239,061.07						170,440,646.84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852,883.17				1,036,961.42						13,889,844.59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6,496,486.10				77,268,684.27	157,144.62					1,563,922,314.99	137,050,000.00
宁波杉奇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8,181,724.89				979,615.54						39,161,340.43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914,162,081.51				-5,220,659.99						908,941,421.52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成本法改权益法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元山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19,577.82				6,983.57						5,226,561.39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44,067,823.68				1,459,695.87						45,527,519.55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4,156,627.26				-146,502.10						4,010,125.16	
内蒙古蒙集新碳材有限公司	93,011,322.95				1,534,811.72						94,546,134.67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3,986,324,989.13				-99,165,757.69						3,887,159,231.44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633,698.51				-1,387,912.46						15,245,786.05	
新亚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299,000,000.00		-7,309,617.55						291,690,382.45	
小计	6,771,308,800.79		299,000,000.00		-30,704,636.33	157,144.62					7,039,761,309.08	137,050,000.00
合计	6,917,108,693.60		299,000,000.00		-29,895,584.95	157,144.62					7,186,370,253.27	137,050,000.00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19,131,219.67	712,498,127.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36,916,462.76	36,916,462.76
合计	856,047,682.43	749,414,590.01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2,762,000.00	226,500,000.00	-218,711,793.06		战略目的, 计划长期持有	
其中: 洛阳钼业	12,762,000.00	226,500,000.00				
澳洲 AJM			-208,554,200.68			
其他			-10,157,592.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600,000.00	1,121,000.00	-1,407,000.00			
合计	13,362,000.00	227,621,000.00	-220,118,793.06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8,154,599.78	198,154,599.78
其中: 债券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98,154,599.78	198,154,599.78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券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98,154,599.78	198,154,599.78

其他说明:

系以取得投资收益为目的且无重大影响的投资。

14、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199,322,670.06	8,350,308,683.73
固定资产清理	3,529,343.94	843,089.04
合计	7,202,852,014.00	8,351,151,772.7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02,843,533.11	8,209,490,461.32	40,017,594.48	192,273,482.85	6,469,463.94	11,351,094,535.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646,933.67	169,146,765.55	3,942,256.60	21,868,855.24	39,649.77	401,644,460.83
(1) 购置	3,620,686.97	13,872,463.21	3,906,858.37	9,044,378.03		30,444,386.58
(2) 在建工程转入	203,026,246.70	155,274,302.34	35,398.23	12,824,477.21	39,649.77	371,200,074.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46,643.59	1,525,549,111.89	407,819.65	4,480,153.71		1,530,883,728.84
(1) 处置或报废	446,643.59	226,310,512.13	407,819.65	3,752,056.39		230,917,031.76
(2) 退出合并范围		1,299,238,599.76		728,097.32		1,299,966,697.08
4. 期末余额	3,109,043,823.19	6,853,088,114.98	43,552,031.43	209,662,184.38	6,509,113.71	10,221,855,267.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12,614,066.77	2,000,041,302.79	17,054,206.38	84,356,202.48	3,378,688.91	2,717,444,467.33
2. 本期增加金额	53,128,618.66	385,129,593.58	2,523,784.67	16,560,815.00	445,736.97	457,788,548.88
(1) 计提	53,128,618.66	385,129,593.58	2,523,784.67	16,560,815.00	445,736.97	457,788,548.88
3. 本期减少金额	5,043.06	412,769,790.99	1,766,131.92	1,620,337.34		416,161,303.31
(1) 处置或报废	5,043.06	183,597,644.20	1,766,131.92	1,301,217.68		186,670,036.86
(2) 退出合并		229,172,146.79		319,119.66		229,491,266.45
4. 期末余额	665,737,642.37	1,972,401,105.38	17,811,859.13	99,296,680.14	3,824,425.88	2,759,071,712.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6,661,575.70	6,462,072.17	50,217,736.77		283,341,38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3,842.08				1,653,842.08
(1) 计提		1,653,842.08				1,653,842.08
3. 本期减少金额		21,534,341.99				21,534,341.99
(1) 处置或报废		21,534,341.99				21,534,341.99
(2) 退出合并						
4. 期末余额		206,781,075.79	6,462,072.17	50,217,736.77		263,460,884.7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43,306,180.82	4,673,905,933.81	19,278,100.13	60,147,767.47	2,684,687.83	7,199,322,670.06
2. 期初账面价值	2,290,229,466.34	5,982,787,582.83	16,501,315.93	57,699,543.60	3,090,775.03	8,350,308,683.7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9,440,614.40	27,944,232.29		111,496,382.11
机器设备	366,725,601.68	80,471,173.47	252,209,576.51	34,044,851.70
电子设备	5,721,222.21	4,001,028.73	598,434.10	1,121,759.38
运输设备	1,903,774.88	1,846,288.79		57,486.09
合计	513,791,213.17	114,262,723.28	252,808,010.61	146,720,479.28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8,031,099.17
运输设备	
合计	198,031,099.17

本公司经营性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均为临时闲置的自用房屋，非投资性房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992,356,111.01	自建厂房，尚在办理中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29,343.94	843,089.04

15、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304,350,974.14	4,878,742,289.77
工程物资	11,468,733.14	68,445,118.08
合计	7,315,819,707.28	4,947,187,407.8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偏光片广州 3#4#产线	658,763,076.24		658,763,076.24	659,999,678.68		659,999,678.68
偏光片技改及 RTP 增设	261,257,877.58		261,257,877.58	237,433,974.84		237,433,974.84
年产 4000 万平方米 LCD 用偏光片生产线项目（张家港）	1,406,953,622.62		1,406,953,622.62	921,139,516.59		921,139,516.59
偏光片绵阳生产基地项目	128,744,703.58		128,744,703.58	72,337,676.57		72,337,676.57
上海新材料新建研发基地	205,108,005.47		205,108,005.47	95,384,290.70		95,384,290.70
负极眉山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3,279,571,871.39		3,279,571,871.39	2,511,943,977.57		2,511,943,977.57
内蒙古包头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二期）	62,297,016.80		62,297,016.80	33,408,600.80		33,408,600.80
负极福建二期项目	358,262,131.16		358,262,131.16	247,646,552.35		247,646,552.35
负极材料产能扩产配套项目	102,763,261.51		102,763,261.51	88,700,117.32		88,700,117.32
云南安宁年产 3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772,115,071.25		772,115,071.25	7,425,752.12		7,425,752.12
年产四万吨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67,773,708.80		67,773,708.80	2,801,980.64		2,801,980.64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				197,262.96		197,262.96
太阳能组件生产线项目	147,345.13		147,345.13			
其他	593,282.61		593,282.61	322,908.63		322,908.63
合计	7,304,350,974.14		7,304,350,974.14	4,878,742,289.77		4,878,742,289.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偏光片广州3#4#产线	11.71 亿	659,999,678.68	7,936,259.65	9,172,862.09		658,763,076.24		3 号线已经量产, 4 号线基本安装好				募集资金+自筹
偏光片技改及 RTP 增设		237,433,974.84	149,190,901.80	124,917,942.47	449,056.59	261,257,877.58						自筹
年产 4000 万平方米 LCD 用偏光片生产线项目(张家港)	21.87 亿	921,139,516.59	485,814,106.03			1,406,953,622.62		1 号线设备入场安装中				自筹
偏光片绵阳生产基地项目	35 亿	72,337,676.57	56,407,027.01			128,744,703.58		场平工作大部分已完成, 正在为厂房主体建设做准备				自筹
上海新材料新建研发基地	6 亿	95,384,290.70	109,723,714.77			205,108,005.47						自筹
负极眉山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80 亿	2,511,943,977.57	972,330,089.37	203,374,871.75	1,327,323.80	3,279,571,871.39		一期项目产能爬坡中				募集资金+自筹+借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内蒙古包头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二期)	15.35 亿	33,408,600.80	38,162,130.92	9,273,714.92	-	62,297,016.80		项目已投产				募集资金+自筹+借款
负极福建二期项目	5.26 亿	247,646,552.35	124,726,901.29	11,054,654.79	3,056,667.69	358,262,131.16		车间已投产				自筹
负极材料产能扩产配套项目		88,700,117.32	27,914,832.36	13,406,028.23	445,659.94	102,763,261.51		设备开始调试 土建施工中				自筹
云南安宁年产30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97 亿(一期60亿,二期37亿)	7,425,752.12	764,887,009.14		197,690.01	772,115,071.25		土建施工中				自筹
年产四万吨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37.5 亿	2,801,980.64	64,971,728.16			67,773,708.80		目前正在进行 桩基施工				自筹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	11.8 兆瓦	197,262.96	0.00		197,262.96	0.00						自筹
太阳能组件生产线项目			349,180.00		201,834.87	147,345.13						自筹
其他		322,908.63	270,373.98			593,282.61						自筹
合计		4,878,742,289.77	2,802,684,254.48	371,200,074.25	5,875,495.86	7,304,350,974.14	/				/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站项目物资				9,562,019.28		9,562,019.28
石墨化炉项目物资	8,102,130.54		8,102,130.54	58,883,098.80		58,883,098.80
电缆物资	3,366,602.60		3,366,602.60			
合计	11,468,733.14		11,468,733.14	68,445,118.08		68,445,118.08

16、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场地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7,052,299.70	540,706,991.13	130,667,472.77	49,563,597.76	5,556,282.09	1,783,546,643.45
2. 本期增加金额	65,163,731.45			2,646.46		65,166,377.91
(1) 新增租赁	65,163,731.45			2,646.46		65,166,377.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100,358.73			744,970.50		161,845,329.23
(1) 处置	42,405,738.93			744,970.50		43,150,709.43
(2) 合并范围减少	118,694,619.80					118,694,619.80
4. 期末余额	961,115,672.42	540,706,991.13	130,667,472.77	48,821,273.72	5,556,282.09	1,686,867,692.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788,784.38	13,604,113.95	20,561,977.05	20,809,306.63	2,927,909.82	158,692,091.83
2. 本期增加金额	44,020,206.69	26,780,385.66		801,291.72		71,601,884.07
新增租赁	44,020,206.69	26,780,385.66		801,291.72		71,601,884.07
3. 本期减少金额	27,118,269.42			446,982.30		27,565,251.72
(1) 处置	13,014,914.18			446,982.30		13,461,896.48
(2) 合并范围减少	14,103,355.24					14,103,355.24
4. 期末余额	117,690,721.65	40,384,499.61	20,561,977.05	21,163,616.05	2,927,909.82	202,728,724.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3,424,950.77	500,322,491.52	110,105,495.72	27,657,657.67	2,628,372.27	1,484,138,967.95
2. 期初账面价值	956,263,515.32	527,102,877.18	110,105,495.72	28,754,291.13	2,628,372.27	1,624,854,551.62

17、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客户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0,842,135.59	672,231,171.04	100,286,028.01	153,000,000.00	2,066,359,33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5,281,885.22		1,447,538.25		276,729,423.47
(1) 购置	275,281,885.22		1,447,538.25		276,729,423.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退出					
4. 期末余额	1,416,124,020.81	672,231,171.04	101,733,566.26	153,000,000.00	2,343,088,758.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8,885,582.50	146,154,794.83	43,672,631.18	29,325,000.00	308,038,008.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44,241.19	32,769,982.54	3,989,454.67	7,650,000.00	57,253,678.40
(1) 计提	12,844,241.19	32,769,982.54	3,989,454.67	7,650,000.00	57,253,67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退出					
4. 期末余额	101,729,823.69	178,924,777.37	47,662,085.85	36,975,000.00	365,291,686.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84,950.81		384,95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退出					
4. 期末余额			384,950.81		384,950.8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14,394,197.12	493,306,393.67	53,686,529.60	116,025,000.00	1,977,412,120.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51,956,553.09	526,076,376.21	56,228,446.02	123,675,000.00	1,757,936,375.32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合并范围退出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8,044,702.20			148,044,702.20
偏光片业务	879,235,149.99			879,235,149.99
合计	1,027,279,852.19			1,027,279,852.1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合并范围退出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是制造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工业企业，商誉所在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2、偏光片业务系购买 LG 化学旗下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和韩国的 LCD 偏光片业务及相关资产的权益，商誉所在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

1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0,484,385.75	16,553,967.19	17,618,905.00	2,872,929.43	86,546,518.51
周转材料摊销	26,675,102.08	1,002,521.75	14,873,466.52		12,804,157.31
其他	16,225,023.63	38,559,423.88	13,624,827.00	3,598,185.99	37,561,434.52
合计	133,384,511.46	56,115,912.82	46,117,198.52	6,471,115.42	136,912,110.34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84,061,030.01	40,219,992.24	148,881,777.63	34,902,767.29
资产减值准备	423,647,372.06	102,503,910.20	420,865,980.75	102,186,903.17
内部交易未实现毛利	62,521,220.19	9,742,796.28	112,476,576.32	20,005,019.33
合并范围内股权转让收益，税务确认会计已抵销	163,893,536.52	40,973,384.13	163,893,536.52	40,973,384.13
可抵扣亏损	10,213,765.40	1,532,064.81	10,213,765.40	1,532,064.81
尚未行权股份支付费用	81,353,267.26	15,518,213.80	78,727,547.56	14,089,478.71
税务确认收益，会计尚未确认	88,027,303.72	13,445,299.91	88,671,572.38	13,105,769.16
会计确认支出，税	501,665,800.82	116,368,383.57	425,080,902.54	102,386,317.40

务尚未确认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04,000.00	51,000.00	204,000.00	51,000.00
合计	1,515,587,295.98	340,355,044.94	1,449,015,659.10	329,232,704.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26,500,000.00	56,625,000.00	109,500,000.00	27,37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40,000.00	460,000.00	1,840,000.00	460,000.0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收和财务口径差异	811,666,128.79	194,799,870.91	798,687,223.28	194,290,004.66
原子公司失去控制时长期投资公允价值调整	1,329,392,670.76	332,348,167.69	1,237,956,808.35	309,489,202.09
合计	2,369,398,799.55	584,233,038.60	2,147,984,031.63	531,614,206.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799,870.91	145,555,174.03	194,290,004.66	134,942,699.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799,870.91	389,433,167.69	194,290,004.66	337,324,202.09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466,562,575.17		466,562,575.17	160,353,091.56		160,353,091.56
预付股权投资款	742,290.00		742,290.00	742,290.00		742,290.00
合计	467,304,865.17		467,304,865.17	161,095,381.56		161,095,381.56

22.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683,370,373.50	930,999,666.66
保证借款	3,048,478,659.38	2,988,786,998.57
质押借款	62,401,870.80	67,323,492.00
抵押借款		70,423,815.04
合计	4,794,250,903.68	4,057,533,972.27
列示：持有待售负债		129,061,986.11
列示：短期借款	4,794,250,903.68	3,928,471,986.16

2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63,743,256.00	8,902,133.20
银行承兑汇票	1,043,549,318.62	2,030,856,521.41
合计	2,307,292,574.62	2,039,758,654.61

24、应付账款**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或劳务应支付的货款	2,087,651,645.96	1,743,381,969.67
购买长期资产的应付款项	1,061,237,051.99	1,405,890,053.76
合计	3,148,888,697.95	3,149,272,023.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5、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及其他	1,981,278.91	196,289.48
预收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0
合计	1,981,278.91	100,196,289.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6、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款项	44,043,711.09	60,815,111.78
合计	44,043,711.09	60,815,111.78

2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合并范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1,862,763.53	468,124,818.12	584,404,658.18	107,746.23	35,475,177.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4,670.21	43,515,844.39	43,573,215.29	8,450.34	308,848.97
三、辞退福利	1,130,731.99	368,102.05	638,532.47		860,301.5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3,368,165.73	512,008,764.56	628,616,405.94	116,196.57	36,644,327.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合并范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199,258.41	401,514,806.24	516,642,115.87	102,421.88	33,969,526.90
二、职工福利费	19,719.30	17,960,258.38	17,960,232.14		19,745.54
三、社会保险费	1,175,777.15	25,240,578.54	26,223,706.02	5,324.35	187,325.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3,730.46	22,356,394.42	23,244,778.22	4,953.70	180,392.96
工伤保险费	11,970.19	1,821,963.35	1,826,755.21	370.65	6,807.68
生育保险费	90,076.50	1,062,220.77	1,152,172.59		124.68
四、住房公积金	306,535.37	18,812,679.58	18,861,160.58		258,054.3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1,473.30	4,596,495.38	4,717,443.57		1,040,525.1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1,862,763.53	468,124,818.12	584,404,658.18	107,746.23	35,475,177.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合并范围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3,419.72	42,079,886.35	42,137,997.74	8,158.92	297,149.41
2、失业保险费	11,250.49	1,435,958.04	1,435,217.55	291.42	11,699.56
合计	374,670.21	43,515,844.39	43,573,215.29	8,450.34	308,848.97

2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734,582.89	78,181,297.84
企业所得税	127,449,017.90	188,321,493.52
个人所得税	7,911,591.86	7,622,189.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5,462.34	5,338,608.12
房产税	1,990,088.89	7,811,395.76
教育费附加	975,330.24	2,463,844.42
土地使用税	628,330.25	1,855,156.20
其他	5,589,048.44	4,824,754.86
合计	179,643,452.81	296,418,740.29

29、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1,360.00	701,360.00
其他应付款	670,534,392.19	752,300,127.50
合计	671,235,752.19	753,001,487.5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法人股东	701,360.00	701,360.00
应付股利-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		
合计	701,360.00	701,360.0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5,617,068.20	50,189,878.15
预提费用	173,335,283.94	207,647,781.10
押金	51,361,545.24	67,895,424.80
应付款项	69,510,459.52	88,289,997.85
暂收款项	56,000,375.30	63,567,385.61
应付房产尾款	7,075,068.47	7,075,068.47
限制性股票或有回购应付款	267,634,591.52	267,634,591.52
合计	670,534,392.19	752,300,127.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杉杉大厦购房尾款	7,075,068.47	尚未支付
合计	7,075,068.47	/

3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亚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371,993,827.57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7,538,909.94	28,323,578.10
合计	27,538,909.94	400,317,405.67

3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注 1	1,028,934,095.18	139,938,591.9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注 2	507,026,822.35	1,327,094,250.1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5,617,375.65	437,020,313.67
合计	1,901,578,293.18	1,904,053,155.76

注 1、借款性质详见本附注“长期借款”。

注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租赁款	507,026,822.35	449,053,199.00
应付 LG 偏光片业务投资款		878,041,051.17
合计	507,026,822.35	1,327,094,250.17

32、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683,905.51	3,282,653.63
短期售后回租业务应付款	100,776,681.18	110,487,065.64
合计	104,460,586.69	113,769,719.27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28,000,000.00	43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78,236,619.07	1,161,815,013.61
质押借款	1,360,000,000.00	1,571,543,590.05
抵押借款	2,127,732,556.47	1,012,727,043.35
合计	5,993,969,175.54	4,176,085,647.0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小计
信用借款		428,000,000.00	428,000,000.00
保证借款	670,000,000.00	2,078,236,619.07	2,748,236,619.07
质押借款 注 1	267,340,000.00	1,360,000,000.00	1,627,340,000.00
抵押借款 注 2	91,594,095.18	2,127,732,556.47	2,219,326,651.65
合计	1,028,934,095.18	5,993,969,175.54	7,022,903,270.72

注 1、质押借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借款性质	出质、抵押项目	出质、抵押物	借款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质押且担保	杉金光电股权	杉金光电 70%股权	227,340,000.00	1,200,000,000.00
质押	杉金光电股权	杉金光电 10%股权	4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267,340,000.00	1,360,000,000.00

注 2、抵押借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借款性质	抵押项目	抵押物金额	借款余额	
			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954,403,557.51	147,000,000.00	80,000,000.00
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抵押且担保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844,158,466.55	1,980,732,556.47	11,594,095.18
抵押且担保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798,562,024.06	2,127,732,556.47	91,594,095.18

34、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	793,135,589.04	788,425,227.18
机器设备	139,604,173.14	236,312,191.16
光伏电站场地		101,322,604.59
其他	313,890.32	10,872,300.66
合计	933,053,652.50	1,136,932,323.59

35、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41,119,875.54	1,816,108,761.3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941,119,875.54	1,816,108,761.30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款项	490,625,771.98	446,802,899.34
应付 LG 偏光片业务投资款	1,450,494,103.56	1,369,305,861.96
合计	1,941,119,875.54	1,816,108,761.30

36、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诉讼赔偿	1,250,000.00			1,250,000.00	
预提偏光片产品质量保证金	61,456,582.21		7,526,470.93	53,930,111.28	
预提出售电解液业务板块其他子公司股权投资损失 注		59,141,105.43		59,141,105.43	
合计	62,706,582.21	59,141,105.43	7,526,470.93	114,321,216.71	/

注：公司已于2023年7月份签订转让电解液业务板块东莞及廊坊公司股权协议。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预计转让亏损为5,914.11万元。

37、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范围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6,776,419.53	15,317,258.17	11,927,255.68	1,871,733.43	368,294,688.59	
合计	366,776,419.53	15,317,258.17	11,927,255.68	1,871,733.43	368,294,688.5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合并范围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314,196,870.90		5,646,897.72		308,549,973.18	与资产相关
与产业扶持	51,779,548.63	12,317,258.17	6,105,357.99	1,871,733.43	56,119,715.38	与资产

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800,000.00	1,000,000.00	49,999.98		1,750,000.02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2,000,000.00	124,999.99		1,875,000.0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6,776,419.53	15,317,258.17	11,927,255.68	1,871,733.43	368,294,688.59	

38、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63,973,358.00						2,263,973,358.00

3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34,870,664.79			7,734,870,664.79
其他资本公积	1,396,449,916.60	2,625,719.70		1,399,075,636.30
其中：股权激励		2,625,719.70		2,625,719.70
合计	9,131,320,581.39	2,625,719.70		9,133,946,301.09

40、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14,721,346.78	230,705,880.22		745,427,227.00
合计	514,721,346.78	230,705,880.22		745,427,227.00

4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856,686.63	106,633,092.42			29,250,000.00	77,383,092.42	-77,473,594.21
其中：重新计量设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32,635.23						-15,232,635.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9,624,051.40	106,633,092.42			29,250,000.00	77,383,092.42	-62,240,958.98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36,797.42	2,839,952.80				2,839,952.80	6,876,750.2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2,581.19	157,144.62				157,144.62	3,909,725.8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4,216.23	2,682,808.18				2,682,808.18	2,967,024.4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0,819,889.21	109,473,045.22			29,250,000.00	80,223,045.22	-70,596,843.99

4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范围退出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40,946.80	26,316.00		115,758.64	2,051,504.16
合计	2,140,946.80	26,316.00		115,758.64	2,051,504.16

4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2,801,918.55			292,801,918.5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合计	292,801,918.55			292,801,918.55

44、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28,646,332.05	10,083,326,361.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28,646,332.05	10,083,326,361.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3,091,536.67	2,691,262,599.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085,721.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71,354,367.30	707,163,579.5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期处置，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转入留存收益		306,672.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70,383,501.42	12,028,646,332.05

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根据 2023 年 5 月 10 日股东大会会议决定，公司本次应分配股数 2,237,847,891 股（总股本 2,263,973,358 股，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 26,125,467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公司应付普通股股利 671,354,367.30 元。

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30,769,658.92	7,661,596,447.33	10,575,713,028.53	7,948,115,632.23
其他业务	137,006,264.90	71,522,251.36	196,221,176.62	92,068,538.52
合计	9,467,775,923.82	7,733,118,698.69	10,771,934,205.15	8,040,184,170.75

营业收入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9,330,769,658.92	10,575,713,028.53
其中：销售商品	9,281,085,810.26	10,544,304,087.37
新能源服务收入	49,683,848.66	31,408,941.16
其他业务收入	137,006,264.90	196,221,176.62
其中：材料销售	50,539,988.35	100,535,463.91
边角料、废弃物料收入	21,223,495.60	34,252,726.20
受托加工	21,207,238.19	16,734,205.07
房租及水电、物业费收入	43,103,944.23	38,977,882.54
担保费		5,415,029.71
技术服务收入	397,169.81	
其他	534,428.72	305,869.19
合计	9,467,775,923.82	10,771,934,205.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偏光片分部	负极材料分部	电解液材料分部	新能源汽车分部	能源管理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商品类型								
商品销售收入	5,374,683,649.33	3,160,782,371.54	103,685,221.79	671,398.04	710,390,207.76	531,455.14		9,350,744,303.60
光伏发电收入					50,246,205.41			50,246,205.41
受托加工收入	21,207,238.19							21,207,238.19
充电服务收入								
服务及其他销售收入	18,598,256.59	3,387,603.85	56,828.89	90,958.80	131,148.24	43,383,711.94	20,070,331.69	45,578,176.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内地销售	5,375,057,739.59	2,753,648,450.28	103,742,050.68	762,356.84	177,659,233.75	43,915,167.08	20,070,331.69	8,434,714,666.53
中国台湾地区	37,108,568.66	2,237.93						37,110,806.59
国外销售	2,322,835.86	410,519,287.18			583,108,327.66			995,950,450.7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396,027,800.61	3,164,169,975.39	103,742,050.68	762,356.84	710,521,356.00	20,586,701.58	562,356.75	9,395,247,884.3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8,461,343.50				50,246,205.41	23,328,465.50	19,507,974.94	72,528,039.47
合计	5,414,489,144.11	3,164,169,975.39	103,742,050.68	762,356.84	760,767,561.41	43,915,167.08	20,070,331.69	9,467,775,923.82

46、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64,603.06	5,135,259.75
教育费附加	5,714,126.36	3,129,052.04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其他税费	32,110,522.92	19,911,572.90
合计	43,989,252.34	28,175,884.69

47、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耗用	38,966,367.35	37,879,568.60
职工薪酬费用	17,615,705.07	19,952,253.76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8,888,377.52	9,226,802.00
租金	3,344,532.67	2,163,348.66
运输费、车辆费等	685,343.87	677,487.45
咨询费、外聘中介机构费用	4,676,835.58	2,709,167.87
市场推广费、促销费、营销费、展会费等	17,836,623.66	16,926,747.00
预提销售赔偿款		10,427,710.79
通讯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2,807,287.16	1,026,498.74
业务招待费	2,031,438.69	5,345,094.07
保险费	3,843,244.35	24,986,315.11
股份支付费用	-128,680.70	
其他	32,993.26	200,602.25
合计	100,600,068.48	131,521,596.30

48、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6,511,730.77	27,332,348.30
职工薪酬费用	95,375,000.43	92,797,456.72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88,436,826.90	124,987,748.53
租金	4,257,128.72	7,362,459.56
税金	935,458.04	249,546.73
交通费、车辆费等	2,925,866.31	2,204,323.87
咨询费、外聘中介机构费用	54,382,862.64	55,854,881.96
会务费用等	868,263.73	656,615.20
通讯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17,696,078.17	10,179,859.75
业务招待费	7,292,796.12	13,127,370.62
系统人员开发服务费		32,153,214.00
股份支付费用	3,867,260.03	38,091,227.71
其他	135,920.34	210,677.35
合计	282,685,192.20	405,207,730.30

49、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耗用的原材料	226,383,595.84	257,963,201.09
职工薪酬费用	108,300,092.34	113,555,309.91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30,323,637.53	37,826,785.87
办公费、租赁费、差旅费等	2,266,674.64	995,592.53
能源及其他制造费用	464,814.10	707,599.07
咨询费、外聘中介机构费用	4,523,277.24	2,702,861.45
业务招待费	278,325.31	381,539.87
股份支付费用	-1,112,859.63	5,070,238.10
其他		93,230.67
合计	371,427,557.37	419,296,358.56

50、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4,043,771.58	312,476,352.17
减：利息收入	52,441,021.72	52,810,212.45
汇兑损益	30,077,730.20	109,757,578.42
手续费	5,747,462.34	6,819,463.77
其他	114,097.90	377,885.22
合计	237,542,040.30	376,621,067.13

5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5,646,897.72	2,354,997.60	与资产相关
与产业扶持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6,105,357.99	14,486,512.27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399,999.98	681,720.02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288,354,562.36	35,974,868.52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	4,637,963.04	4,552,689.42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5,316,444.11	223,270.2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0,461,225.20	58,274,058.04	

5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895,584.95	454,580,868.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1,687,074.00	190,457,809.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362,000.00	10,687,5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融券及理财产品收益	2,184.81	
合计	355,155,673.86	655,726,177.29

53、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899.57	7,093,481.86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345,106.24	8,435,294.7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17,310,206.67	15,528,776.65

5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	-36,525,486.55	32,196,023.3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53,842.08	1,563,528.4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4,871,644.47	33,759,551.74

55、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	-6,367,937.29	4,082,280.29	-6,367,937.29
合计	-6,367,937.29	4,082,280.29	-6,367,937.29

56、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852,721.90	1,681,574.07	852,721.90
因债权人原因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99,475.93		299,475.93
收回之前已核销货款		31,822.51	
报废非流动资产损失	12,228.15	558,935.80	12,228.15
保险理赔	4,833,107.80	8,688,828.64	4,833,107.80
其他	388,841.70	176,957.09	388,841.70
合计	6,386,375.48	11,138,118.11	6,386,375.48

57、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4,052,533.45	3,280,935.58	4,052,533.45
对外捐赠及赞助	1,317,000.00	42,000.00	1,317,000.00
违约金支出	3,269,677.97	3,048,041.45	3,269,677.97
其他	2,108.11	31,280.79	2,108.11
合计	8,641,319.53	6,402,257.82	8,641,319.53

58、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332,973.25	340,001,518.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805,814.15	-23,790,329.28
合计	302,138,787.40	316,211,188.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72,968,569.96
子公司盈亏不能互抵	132,132,848.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6,275,354.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368,916.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35,201.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895,584.9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20,971,556.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830,837.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94,677.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98,531.98

所得税费用	302,138,787.40
-------	----------------

5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60、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品牌费、房租费&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90,670,860.86	84,310,498.37
收到的政府补助	313,851,227.69	183,415,977.68
收到各类与经营相关的押金&客户保证金	42,447,029.60	73,182,494.48
收回往来暂借款	125,149.23	377,488.93
收到和经营活动相关的营业外收入	6,386,375.48	10,929,338.51
其他	1,912,193.52	1,370,737.39
合计	455,392,836.38	353,586,535.3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相关的费用	386,645,727.28	435,915,551.51
支付各类与经营相关的押金、保证金	24,437,838.85	124,330,732.30
支付暂借款	45,000.00	80,000.00
支付和经营活动相关的营业外支出	4,588,786.08	2,918,383.00
合计	415,717,352.21	563,244,666.8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收购偏光片业务剩余部分本金及利息		472,262,241.00
缴纳转让巴斯夫杉杉股权所得税费用		372,513,659.04
湖南永杉锂业有限公司、北京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云杉业务板块出表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139,671,579.16
支付投资保证金		294,930,000.00
合计		1,279,377,479.2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出表前往来款	10,000,000.00	
收比亚迪、孚能镇江银票到期款	125,805,925.45	
收兴业金融租赁项目款	300,000,000.00	
收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往来款	208,000.00	312,000.00
收回用于融资的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367,768,112.12	124,381,343.48
大连银行信用证融资贴现		62,500,000.00
合计	803,782,037.57	187,193,343.4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公司股票回购	230,705,880.22	
支付信用证利息	71,447,602.31	
支付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往来款	11,253,562.10	
支付远东租赁售后回租租金		10,775,200.00
支付用于融资租赁手续费、保证金	357,515,700.20	975,074,934.74
支付员工行权代收个税		210,656,121.75
支付科学城投资集团的厂房使用期费用		58,108,238.40
支付深圳市佳晟宇科技有限公司充电站分成费用		98,219.17
支付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租赁租金		2,827,966.58
合计	670,922,744.83	1,257,540,680.64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0,829,782.56	1,728,246,256.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871,644.47	33,759,551.74
信用减值损失	17,310,206.67	15,528,776.65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57,788,548.88	420,577,545.07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601,884.07	41,806,882.25
无形资产摊销	57,253,678.40	52,244,761.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117,198.52	24,707,284.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67,937.29	-4,082,280.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2,533.45	3,280,935.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4,121,501.78	422,233,93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155,673.86	-655,726,177.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12,474.69	-55,558,00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368,831.85	152,697,271.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404,915.92	-1,671,257,244.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7,872,323.82	-376,339,256.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5,092,665.16	1,486,603,105.37

递延收益结转其他收益	-11,927,255.68	-58,274,05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4,124,850.13	1,560,449,276.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32,818,264.15	4,688,960,223.7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911,177,960.18	8,678,782,091.6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8,359,696.03	-3,989,821,867.84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36,982,212.50
其中: 新亚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358,938,000.00
其中: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8,044,212.5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106,208.28
其中: 新亚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35,587,993.15
其中: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518,215.13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96,876,004.2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32,818,264.15	3,911,177,960.18
其中: 库存现金	119,760.55	273,307.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19,622,761.97	3,910,824,106.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075,741.63	80,546.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2,818,264.15	3,911,177,960.1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898,738,463.41	保证金
货币资金	9,500,906.76	受冻结
应收账款	52,501,870.80	质押融资
固定资产	2,365,694,802.51	融资租赁、抵押融资
在建工程	302,928,103.17	抵押融资
无形资产	659,446,701.12	抵押融资、质押融资
长期股权投资	8,295,441,289.05	质押融资
合计	12,584,252,136.82	

63、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44,690,030.46
其中：美元	11,510,090.40	7.2258	83,169,611.23
港币	17,762,647.27	0.9220	16,376,805.53
欧元	4,427,902.05	7.8771	34,879,027.22
英镑	26.04	9.1432	238.09
日元	115,286,285.60	0.0500	5,764,314.28
澳大利亚元	2.02	4.7992	9.68
台币	19,373,055.17	0.2323	4,500,024.43
其他权益工具	-	-	19,631,219.67
其中：加拿大元	24,028.03	5.4721	131,483.77
澳大利亚元	4,063,122.17	4.7992	19,499,735.90
应收账款	-	-	589,233,629.52
其中：美元	55,005,846.05	7.2258	397,461,242.36
欧元	24,177,719.85	7.8771	190,450,317.01
台币	5,691,644.20	0.2323	1,322,070.15
其他应收款	-	-	2,337,538.75
其中：美元	311,138.79	7.2258	2,248,226.67
台币	384,497.44	0.2323	89,312.08
应付账款	-	-	662,533,712.91
其中：美元	54,549,283.01	7.2258	394,162,209.19
日元	5,365,271,135.00	0.0500	268,263,556.75
台币	464,722.50	0.2323	107,946.97
其他应付款	-	-	8,059,569.88
其中：美元	14,150.92	7.2258	102,251.72
台币	19,481,947.47	0.2323	4,525,318.22
韩元	624,521,029.08	0.0055	3,431,999.94
长期应付款	-	-	1,450,494,103.56
其中：美元	284,557,705.64	7.2258	1,450,494,103.56

64、政府补助

(1).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	----------------------	--------------------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5,646,897.72	2,354,997.60	其他收益
与扶持产业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6,105,357.99	14,486,512.27	其他收益
合计	11,752,255.71	16,841,509.87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399,999.98	681,720.02	其他收益
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288,354,562.36	35,974,868.52	其他收益
科技项目补助	4,637,963.04	4,552,689.42	其他收益
其他补助	5,316,444.11	223,270.21	其他收益
合计	298,708,969.49	41,432,548.17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注1	703,000,0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23年1月	经营决策的控制权已转移	365,092,178.82	31.2534	207,564,137.61	299,000,000.00	91,435,862.39	评估公允价值注2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50,194,512.50	100.00	股权转让	2023年4月	经营决策的控制权已转移	-25,699,861.78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原名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注2：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坤元评报（2023）238号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拟了解其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2023年1月31日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为29,900万元。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合并范围新增公司

序号	合并范围新增公司	原因
1	宁波咨衡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	宁波岚宏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 合并范围减少公司

序号	合并范围减少公司	原因
1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注	股权转让
2	宁波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公司注销
3	上海纳菲服饰有限公司	公司注销
4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5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6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7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8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9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0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1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2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3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4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5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6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7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8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9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0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1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2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3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4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5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6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7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8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9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0	宁波新全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1	宁波昊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2	金华志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3	宁波杉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4	南昌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5	宁波余姚祥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6	金华杉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7	宁波杉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8	衢州杉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序号	合并范围减少公司	原因
39	衢州杉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0	衢州市衢江区杉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1	三门杉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2	金华杉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3	杭州杉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4	金华浦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5	台州杉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6	衢州杉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7	宁波泰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8	台州杉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9	新昌聚衡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50	浙江光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51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注：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原名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完成 51%的股权转让交割，退出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杉金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注 1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工业	85		新设
杉金光电（广州）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业		100	新设
杉金光电（南京）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业		100	新设
杉金光电（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		100	新设
杉金光电技术（张家港）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工业		100	新设
杉金光电（绵阳）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四川绵阳	工业		100	新设
台湾杉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中国台湾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杉金东京株式会社	日本东京	日本东京	贸易	100		新设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98	2	新设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新设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87.077	新设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新设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工业		100	新设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宁德	福建宁德	工业		100	新设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工业		100	新设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工业		100	新设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工业		50	新设
湖州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内蒙古杉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	内蒙古乌兰察布	工业		100	新设
四川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眉山	四川眉山	工业		1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硅基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甬淙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工业		100	新设
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90	10	新设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工业		94.43	新设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60.98	新设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70	新设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90.04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0	10	新设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5	5	新设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浩衡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0	新设
宁波云凌智创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工业	66.67	33.33	新设
永杉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岚宏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咨衡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注 1：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杉杉股份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取得苏州杉金 70% 的股权，按约定杉杉股份将于未来三年分阶段继续购买 LG 化学持有的苏州杉金剩余 30% 的股权，以实现苏州杉金 100% 控股，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杉杉股份持股比例上升为 85%。因这三年间，偏光片业务的全部可变收益均归属杉杉股份，LG 化学持有的股权的后续交易价格已经确定且不可撤销。因此偏光片业务 100% 权益归属杉杉股份，LG 化学持有的权益以负债反映。

注 2：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本公司派出过半数的董事，并任命了全部关键管理人员。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锂电负极材料）	12.923	55,731,890.64	0.00	948,896,437.6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锂电负极材料）	9,381,969,813.56	10,292,037,032.32	19,674,006,845.88	8,030,631,295.60	3,613,882,903.80	11,644,514,199.40	9,224,771,852.73	7,802,570,047.40	17,027,341,900.13	7,368,342,794.86	2,052,695,054.35	9,421,037,849.2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锂电负极材料）	3,164,169,975.39	430,911,647.18	430,911,647.18	-1,904,023,980.36	3,567,722,055.45	426,534,547.43	426,534,547.43	-554,496,747.65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义乌	商业银行	7.06		权益法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	工业		49.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92,372,036,800.34	4,646,472,827.32	302,611,714,252.48	5,797,080,453.30
非流动资产	48,850,988,217.14	3,426,769,429.73	24,409,649,762.92	3,348,725,578.14
资产合计	341,223,025,017.48	8,073,242,257.05	327,021,364,015.40	9,145,806,031.44
流动负债	259,562,718,903.58	2,506,231,921.53	259,041,789,100.05	2,563,855,032.38
非流动负债	55,751,604,833.37	193,929,227.26	43,094,800,331.52	973,036,344.42
负债合计	315,314,323,736.95	2,700,161,148.79	302,136,589,431.57	3,536,891,376.80
少数股东权益	1,239,585,593.96		1,329,717,236.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669,115,686.57	5,373,081,108.26	22,555,057,347.20	5,608,914,654.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26,786,077.60	3,887,159,231.44	1,349,360,248.71	3,986,324,989.13
调整事项	137,136,237.39		137,136,237.3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37,136,237.39		137,136,237.3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63,922,314.99	3,887,159,231.44	1,486,496,486.10	3,986,324,989.1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48,421,572.77	2,583,009,631.12	3,783,744,612.56	4,276,019,081.97

净利润	1,182,132,206.20	-202,379,097.34	890,051,553.24	792,781,302.8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94,457,284.26	-202,379,097.34		792,781,302.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55,526.55			
综合收益总额	1,094,812,810.81	-202,379,097.34		792,781,302.8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46,608,944.19	145,799,892.81
联营企业：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70,440,646.84	170,201,585.77
宁波杉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9,161,340.43	38,181,724.89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908,941,421.52	914,162,081.51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889,844.59	12,852,883.17
安徽杉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4,010,125.16	4,156,627.26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45,527,519.55	44,067,823.68
深圳元山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26,561.39	5,219,577.82
内蒙古蒙集新碳材有限公司	94,546,134.67	93,011,322.95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245,786.05	16,633,698.51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291,690,382.45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35,288,706.84	1,444,287,218.3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998,511.53	-3,882,943.2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998,511.53	-3,882,943.2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云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12,245,248.29	-3,003,402.97	-15,248,651.2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且已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日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根据目前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和经营成效，以及公司的资产负债，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金融工具面临一定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主要指客户赊销导致的应收款项，主要采取的控制措施如下：编制并不断修订完善客户信息收集、客户开发、客户维护、客户信用调查、信用评定、信用额度管理、客户黑名单管理、坏账评估与追讨、客户档案管理等销售、信用管理制度及流程；同时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工作小组为机构的风险识别、应对、跟踪和管控的内部风险管理机制，评估授信客户的履约情况，根据客户的信用信息和统计数据定义风险等级，对不同风险等级的客户，采取重点监控、发函、催收、控制、停止发货、律师函、提起诉讼等不同形式的风控措施及信息通报机制。

公司在加强上述内部管理的基础上，针对客户应收账款管理，编制了围绕客户基本面的、不同风险程度的销售、信用风险评价体系，同时定期开展一年两次的内部控制评价活动和相应的控制措施整改活动。

本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521,223,001.81 元，占本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9.58%，同比减少 3.70%。信用风险的管控面临一定的挑战，但在公司严格的风险管理政策执行下，信用风险尚在可控范围内，已经计提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足以覆盖其信用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资金部集中控制。财务资金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报告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45，速动比率 0.941，处于合理范围内，同时公司还有其他工具和策略防范流动性风险：第一、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合计获得银行授信 278.19 亿元，尚有 138.95 亿元授信额度未使用，根据公司的信用能力和银行的合作关系，公司可以在短期内获得银行融资。

第二、公司还有洛阳钼业股权等流动性好的资产。第三、财务资金部每月统计未来一个月的资金使用计划，并安排合理的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流动风险。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带息负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借款总计约 132.66 亿元，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下浮一定百分比的银行借款为主；公司本级累计获得 38.92 亿的中长期银行借款，融资的期限和利率结构整体较为合理。

本公司财务资金部门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如适当提高固定利率比例的安排来应对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公司会在必要时采取按照市场汇率买卖外币等多种外汇工具管控汇率风险，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目前公司主要存在的美元负债净敞口是偏光片收购业务后续还有两期股权收购支付额，详见本附注十四、1、(5). 约定支出。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19,131,219.67	712,498,127.25
合计	819,131,219.67	712,498,127.25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公司持有金融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0%，本报告期末的净资产将相应上涨或下跌 0.26%，长期来看对公司净资产影响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9,131,219.67		36,916,462.76	856,047,682.43
（1）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19,131,219.67			819,131,219.67
（2）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36,916,462.76	36,916,462.76
（四）应收款项融资			861,470,302.13	861,470,302.13
（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640,000.00	174,514,599.78	198,154,599.7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640,000.00	174,514,599.78	198,154,599.78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3,640,000.00	174,514,599.78	198,154,599.78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19,131,219.67	23,640,000.00	1,072,901,364.67	1,915,672,584.34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公司股票收盘价作为市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 LP 份额	23,640,000.00	穿透后基金所投资的公司股票存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按所持基金份额确认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三无”股权投资，包括如下情况：

(1) 由于被投资单位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2) 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恶化，所以公司以零元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 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有显著改善，且存在可比上市公司，可以充分可靠的获取可比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因此采取市场法并将可比公司的 PB 取平均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对被投资企业股权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26层	投资	27,997.04	34.55	34.55

本公司控股股东：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杉杉集团有限公司。除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外，杉杉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7,221.22 万股，占比 3.19%，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20,526.48 万股，占比 9.07%，宁波市州捷伦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7,787.33 万股，占比 3.4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杉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宁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宁夏)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蒙集新碳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江苏杉元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杉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杉杉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杉杉能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杉杉森活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杉信商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顺诺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杉众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泓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贾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明旭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杉杉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殷凯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杉元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61	
内蒙古蒙集新碳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980.42	27,031.41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1	采购货物		22,420.07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12.04	206.98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57.98	
宁波新空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费	188.76	632.31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14.37	8.72
宁波杉杉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	87.02	69.37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0.37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37.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费	4.25	
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00.79	2.26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费	0.57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费	28.30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光伏售电	10.87	17.13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水电费	23.19	40.52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0.19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27.52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5.46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75.13	77.23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	37.98	23.65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0.79	
江苏杉元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0.34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0.28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6.31	0.5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我司于 2022 年 5 月转让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本报告期不再作为关联方。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8.18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6	1.37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8.58	149.66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3.00	0.50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3.66	34.39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6.14	14.77
宁波杉杉能化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8.21	45.48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53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84
上海明旭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34	2.67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54	
宁波杉聚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9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0			174.95	168.38	5.79	11.12	323.62	
宁波顺诺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0.10			14.40	41.28	0.48	2.63	50.10	147.84
宁波杉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2	0.58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8.42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9.56	30.12	7.49	3.63	301.00	168.79
上海贾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1.84		13.09			
上海泓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1.84		13.09			
上海殷凯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5.93		8.88			
云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		1.3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的价格均与同期其他非关联方的租赁价格一致。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1,000.00	2022-10-08	2025-10-10	否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2,000.00	2022-10-08	2025-10-10	否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14,700.00	2022-09-09	2025-09-08	否
新亚杉杉新材料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6,600.00	2021-08-25	2024-08-25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7,500.00	2021-02-03	2024-02-02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2-01-04	2024-01-03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01-04	2024-01-03	否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03-31	2025-03-31	否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1-01-19	2026-01-19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2-06-28	2024-02-27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09-03	2024-09-03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03-24	2028-03-11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22-12-14	2025-12-14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8,000.00
宁波杉杉森活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73.00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11.58	308.23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发生银行贷款。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39,142.57 万元，2023 年上半年累计利息收入为 131.87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82.98	9.15	569.80	28.49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宁夏)有限公司			0.06	0.00
	江苏杉元科技有限公司			26.12	2.61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37	3.87	77.67	3.88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406.93	20.35	381.41	19.07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0.99	0.05
	宁波杉信商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	42.33	2.12	62.33	3.12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56.83	2.84	22.73	1.14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15.00	0.75		
其他应收款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598.04	3,358.83	5,598.04	3,358.83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51.19	75.60	177.19	88.60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4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杉元科技有限公司		0.68
	内蒙古蒙集新碳材有限公司	2,826.42	523.56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74.80	74.80
	宁波新空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6.23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206.08	132.57
其他应付款	安徽杉越科技有限公司	1.82	1.82
	江苏杉元科技有限公司		0.65
	江西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3	1.35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8.59	8.59
	宁波杉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707.51	707.51
	宁波杉杉能化有限公司	15.44	15.44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8.82	8.82
	宁波杉信商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	16.49	16.49
	宁波新空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3.00	73.00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58.71	60.71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4.00	4.00
	上海明旭进出口有限公司	2.21	2.21
	上海杉杉实业有限公司	14.63	14.63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40		
预收账款	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0.03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0.01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0.5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1、授予日：2022 年 3 月 18 日（股票期权）、2022 年 5 月 26 日（限制性股票）。

2、授予人数、授予数量：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为 435 人，授予数量为 4,501 万份；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 417 人；授予数量 18,334,100 股。

3、授予价格：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 28.18 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14.09 元。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5、有效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6、等待期、限售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四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四次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7、行权条件：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行权/解除限售的公司业绩条件、部门绩效考核和个人绩效考核如下：

(1)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行权/解除限售的公司业绩条件如下表所示：

行权/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度可比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不低于 30%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度可比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不低于

行权/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权/解除限售期	75%
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度可比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不低于 130%
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度可比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不低于 165%

注 1:因公司业务调整,正极材料业务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名称为“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9 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为保证考核指标年度间具有可比性,上述可比是指 2021 年度作为基数的营业收入需剔除正极材料业务在当年合并报表中产生的营业收入

注 2:若考核年度公司发生资产/股权转让等影响合并范围的事项,为保证考核指标年度间具有可比性,则应在计算考核年度的实际增长率时剔除该事项的影响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 部门绩效考核条件如下:

本激励计划执行期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情况下,各部门按照各考核年度的部门业绩考核方案,确定部门当年限制性股票可解除限售对应的部门考核系数。

公司各部门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及其对应的部门考核标准系数根据下表分 A、B、C、D 四个等级,每个等级需要的得分(S)及得分(S)的计算方法如下所示:

营业收入得分 (S ₁)	S ₁ =Min[0.5, (营业收入实际完成增长率÷营业收入预期增长率)*0.5]			
净利润得分 (S ₂)	S ₂ =Min[0.5, (净利润实际完成增长率÷净利润预期增长率)*0.5]			
评级	A 评级	B 评级	C 评级	D 评级
总分 (S=S ₁ +S ₂)	0.9 ≤ S ≤ 1	0.8 ≤ S < 0.9	0.7 ≤ S < 0.8	S < 0.7
所在部门考核标准系数	100%	90%	80%	0

本次被激励对象均来自偏光片业务部门或负极材料业务部门,其对应的各年度部门业绩预期增长率如下表所示:

行权/解除限售期	偏光片业务部门考核指标预期增长率		负极材料业务部门考核指标预期增长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营业收入	以 2021 年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的预期增长率为 17%	营业收入	以 2021 年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的预期增长率为 80%
	净利润	以 2021 年偏光片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偏光片业务净利润的预期增长率为 14%	净利润	以 2021 年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的预期增长率为 65%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营业收入	以 2021 年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的预期增长率为 44%	营业收入	以 2021 年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的预期增长率为 170%
	净利润	以 2021 年偏光片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偏光片业务净利润的预期增长率为 30%	净利润	以 2021 年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的预期增长率为 165%
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营业收入	以 2021 年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的预期增长率为 72%	营业收入	以 2021 年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的预期增长率为 300%
	净利润	以 2021 年偏光片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偏光片业务净利润的预期增长率为 50%	净利润	以 2021 年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的预期增长率为 300%
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营业收入	以 2021 年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的预期增长率为 84%	营业收入	以 2021 年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的预期增长率为 390%
	净利润	以 2021 年偏光片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偏光片业务净利润的预期增长率为 67%	净利润	以 2021 年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的预期增长率为 450%

注 1:上述“偏光片业务营业收入”、“偏光片业务净利润”、“负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负极材料业务净利润”指上市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分部报告的相关财务信息因部门业绩考核原因导致激励对象当期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3) 被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条件如下:

本激励计划执行期间,公司每年均依照《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个人进行年度绩效考核,依照激励对象个人的绩效综合考核评价结果确定其绩效考核等级对应的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其所在部门考核标准系数×个人考核标准系数。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评价结果及其对应的个人考核标准系数根据下表分 A、B、C、D 四个等级:

个人绩效评价结果	A	B	C	D
个人考核标准系数	1.0	0.8	0.6	0

因个人业绩考核原因导致激励对象当期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8、行权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行权/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解除限售安排	行权/解除限售时间	可行权/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以 2022 年 2 月 23 日收盘价为基准价对本次首次授予的 4,508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预测算。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无重大差异的原因:无此情况。

3、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2年5月25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本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28.18元/份调整为27.85元/份,将本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4.09元/股调整为13.76元/股。鉴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相关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本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435人调整为430人,首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45,010,000份调整为44,520,000份;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原先的437人调整为417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由19,320,000股调整为18,334,100股。

2023年8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相关权益价格、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6月2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27.55元/份,将本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13.46元/股或13.46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鉴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指标未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退休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2,436,200份,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980,725股。本次调整后,公司本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430人调整为410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44,520,000份调整为32,083,800份;公司本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417人调整为403人,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334,100股调整为13,353,375股。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如无特别说明,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抵押、质押资产情况

项目	抵押物原值	抵押物净值	
无形资产-借款抵押、借款质押	701,633,388.27	659,446,701.12	注 1
固定资产-借款抵押	927,598,460.83	836,187,219.77	注 1
在建工程-借款抵押	302,928,103.17	302,928,103.17	注 1
固定资产-售后回租	2,082,849,877.54	1,529,507,582.74	注 2
应收账款-质押融资	105,706,665.70	52,501,870.80	
合计	4,120,716,495.51	3,380,571,477.60	

注 1：以资产向银行抵押授信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抵押物净值	受益银行	授信条件	授信额度	短期借款余额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余额	长期借款余额	授信使用额合计
专利权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	质押	9,900,000.00	9,900,000.00			9,900,000.00
土地	283,850,382.44	兴业银行	抵押且担保	5,700,000,000.00			190,435,793.46	190,435,793.46
房屋、土地	954,403,557.51	中国进出口银行	抵押	400,000,000.00		80,000,000.00	147,000,000.00	227,000,000.00
土地	47,712,609.97	江苏银行	抵押且担保	200,000,000.00			200,238,888.88	200,238,888.88
土地	71,451,610.50	兴业银行	抵押且担保	2,200,000,000.00			1,278,676,467.11	1,278,676,467.11
房屋、土地	197,627,745.78	上海农商银行	抵押且担保	360,000,000.00			108,448,108.93	108,448,108.93
房屋、土地	243,516,117.86	厦门银行	抵押且担保	250,000,000.00		11,594,095.18	202,933,298.09	214,527,393.27
合计	1,798,562,024.06			9,119,900,000.00	9,900,000.00	91,594,095.18	2,127,732,556.47	2,229,226,651.65

注 2：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设备，截止期末，情况如下：

公司	固定资产净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	长期应付款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97,744,790.18	131,492,391.85	19,492,318.20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351,166,504.97	320,811,189.74	44,493,486.68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01,520,639.87	23,333,333.34	45,867,629.61	
四川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0,788,141.59		301,521,200.00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8,629,717.47			100,776,681.18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49,657,788.66	31,389,907.42	79,251,137.49	
合计	1,529,507,582.74	507,026,822.35	490,625,771.98	100,776,681.18

(2) 资产质押

被质押资产	账面金额	所担保的债务内容
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36,099,333.52	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317,964,782.76	开具的信用证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42,472,625.79	开具的保函
其他货币资金-其他保证金	2,201,721.34	结汇以及采购
应收账款	52,501,870.80	质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苏州杉金股权 注 1	8,295,441,289.05	借款

小 计	9,246,681,623.26
-----	------------------

注 1：本年度，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杉金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80%股权质押，从而取得借款。截止期末情况如下：

受限项目	债权人	出质物金额	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苏州杉金股权	招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农商银行	8,295,441,289.05	1,360,000,000.00	267,340,000.00

(3) 未结清信用证

币种	原币金额
人民币	450,000,000.00
日元	12,621,460,245.00
美元	979,380.00

(4) 未结清保函

类别	币种	原币金额
汇总征税保函	人民币	90,000,000.00
质量保函	人民币	3,040,000.00
质量保函	欧元	308,822.51

(5) 约定支出

本公司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主要项目如下：

项目	内容	金额
主要工程项目		
杉金绵阳项目	在建工程	129,965,000.00
杉金张家港项目	在建工程	721,303,400.00
云南安宁年产 3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在建工程	1,128,002,302.59
四川一期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	在建工程	731,946,593.42
小计		2,711,217,296.01
偏光片收购后续购买 LG 化学持有的 25% 股权	2024 年购买 15%	204,867,000.00 美元
小计		204,867,000.00 美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单位	担保总额	担保贷款余额(扣除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担保余额(扣减保证金)	信用证(扣除保证金)及其他	融资租赁	截止期末实际使用额度

母公司担保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14,838,395,668.36	5,859,033,800.90	745,845,315.28	1,032,447,310.28	1,338,007,228.44	8,975,333,654.9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互相担保	170,800,000.00	89,600,000.00	29,116,250.00			118,716,250.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担保母公司	675,000,000.00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非合并关联方担保母公司	4,900,000,000.00	2,777,340,000.00				2,777,340,000.00
母公司担保非合并关联方	643,000,000.00	336,827,500.00				336,827,500.00

(2). 未决诉讼

本公司为原告的诉讼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金额	期末账面应收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	案件进展情况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ZJ 有限公司	2020 年	支付货物尾款、利息、担保费、律师费 1,106,974.02 元	995,490.63	100	尚在仲裁中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金额	期末账面预付金额	案件进展情况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SH 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支付货物尾款、违约金、担保费、律师费 202,263.33 元	109,469.44	2023 年 1 月 16 日已判决且胜诉, 2023 年 3 月 20 日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本公司为被告的诉讼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请求	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情况
GT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赔偿经济损失、预计损失、鉴定费、律师费共计 7,889,079.58 元	尚在仲裁中, 无法预测结果	尚在仲裁中
ZG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注	2023 年 6 月	承担工程款 7,514,808.23 元及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	尚在调解中, 无法预测结果	调解中
		2023 年 6 月	承担工程款 73,812,243.15 元及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	尚在调解中, 无法预测结果	调解中
		2023 年 6 月	承担工程款 30,590,250.88 元及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	尚在调解中, 无法预测结果	调解中
		2023 年 6 月	承担工程款 1,437,215.2 元及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	尚在调解中, 无法预测结果	调解中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请求	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情况
		2023 年 6 月	承担工程款 17,533,620 元及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	尚在调解中，无法预测结果	调解中

注：该 5 项诉讼系原告作为相关光伏电站项目公司的工程承包商，因工程总承包合同履行存在纠纷，将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光伏电站项目公司的原股东，列为第三被告提起诉讼（光伏电站项目公司为第一被告，光伏电站项目公司现股东为第二被告），并且诉讼金额因未扣除工程组件自供部分的金额，从而远高于实际欠付工程款。

(3). 已经结案或达成和解，但是未能执行完毕的重大诉讼情况

原告	被告	诉讼金额	期末账面金额	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比例（%）	案件进展情况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ZX	10,938,575.00	4,627,840.70	100	和解但未按计划还款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偏光片板块	负极材料	电解液材料	新能源汽车	能源管理	投资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5,414,489,144.11	3,164,169,975.39	103,742,050.68	762,356.84	760,767,561.41		43,915,167.08		9,487,846,255.51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20,070,331.69	-20,070,331.69
三、对外交易成本	4,357,249,070.28	2,626,955,076.29	90,892,192.35	549,647.56	649,300,068.22		8,179,463.07		7,733,125,517.77
四、分部间交易成本								-6,819.08	-6,819.08
五、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4,811.72	-7,309,617.55	-725,363.18		1,276,022.49	-24,671,438.43		-29,895,584.95
六、信用减值损失	18,713,176.58	-4,277,781.26	3,229,709.00				-354,897.65		17,310,206.67
七、资产减值损失	2,882,976.46	-47,643,520.00			9,888,899.07				-34,871,644.47
八、折旧和摊销费用	323,101,500.98	230,646,224.42		2,953,943.61	31,273,912.74	4,658,151.59	40,127,576.53		632,761,309.87
九、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709,413,781.73	467,808,737.93	383,874,441.11	-4,245,541.76	43,812,297.59	12,154,734.68	-68,432,783.20	-171,417,098.12	1,372,968,569.96
十、所得税费用	102,527,795.41	36,897,090.75	152,901,167.35		9,010,882.60	48,593.92	753,257.37		302,138,787.40
十一、净利润（净亏损）	606,885,986.32	430,911,647.18	230,973,273.76	-4,245,541.76	34,801,414.99	12,106,140.76	-69,186,040.57	-171,417,098.12	1,070,829,782.56
十二、资产总额	14,418,432,593.74	19,677,870,345.55	814,905,708.45	334,731,939.84	1,119,701,515.16	1,306,628,978.30	49,446,189,524.54	-39,932,253,312.95	47,186,207,292.63
十三、负债总额	4,049,130,982.42	11,644,514,199.40	179,938,980.97	989,354,826.19	902,684,412.34	57,554,045.90	13,600,195,942.21	-8,465,623,124.02	22,957,750,265.4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94,546,134.67	291,690,382.45	165,864,855.40		184,330,491.43	6,449,938,389.32		7,186,370,253.2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35,966,542.50	2,487,932,173.20	-511,183,288.97	-1,447,239.98	-1,258,201,863.37	116,996,167.72	-496,787,686.51	952,800,547.07	1,726,075,351.66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1,335,354.56
1 年以内小计	11,335,354.56
1 至 2 年	750,249.97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71,285.23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78,643.93
小计	12,735,533.69
减：坏账准备	1,291,721.89
合计	11,443,811.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单项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35,533.69	100.00	1,291,721.89	10.14	11,443,811.80	7,043,340.23	100.00	1,599,610.89	22.71	5,443,729.34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311,400.13	10.30	632,755.16	48.25	678,644.97	1,966,312.53	27.92	627,988.28	31.94	1,338,324.25
账龄组合	11,424,133.56	89.70	658,966.73	5.77	10,765,166.83	5,077,027.70	72.08	971,622.61	19.14	4,105,405.09
合计	12,735,533.69	/	1,291,721.89	/	11,443,811.80	7,043,340.23	/	1,599,610.89	/	5,443,729.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331,754.56	566,587.73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92,379.00	92,379.00	100.00
合计	11,424,133.56	658,966.73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599,610.89	288,902.98		596,791.98		1,291,721.89
合计	1,599,610.89	288,902.98		596,791.98		1,291,721.8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688,327.03	21.11	134,416.35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347,646.79	18.43	117,382.34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966,013.63	15.44	98,300.68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0,249.97	5.89	75,025.00
宁波杉杉时装有限公司	669,540.51	5.26	33,477.03
合计	8,421,777.93	66.13	458,601.40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978,036,366.50	6,520,585,599.39
合计	6,982,536,366.50	6,525,085,599.39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120,797,794.36
1 年以内小计	7,120,797,794.36
1 至 2 年	800.00

2 至 3 年	53,701.64
3 至 4 年	47,911,440.00
4 至 5 年	8,611,945.70
5 年以上	10,798,873.55
小计	7,188,174,555.25
减：坏账准备	210,138,188.75
合计	6,978,036,366.50

(2). 按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322,259.25	0.94	42,610,566.40	63.29	24,711,692.85	82,996,778.12	1.23	56,555,085.27	68.14	26,441,692.85
其中：										
单项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322,259.25	0.94	42,610,566.40	63.29	24,711,692.85	82,996,778.12	1.23	56,555,085.27	68.14	26,441,692.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20,852,296.00	99.06	167,527,622.35	2.35	6,953,324,673.65	6,659,760,329.52	98.77	165,616,422.98	2.49	6,494,143,906.54
合计	7,188,174,555.25	/	210,138,188.75	/	6,978,036,366.50	6,742,757,107.64	/	222,171,508.25	/	6,520,585,599.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波联康财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911,440.00	23,955,720.00	5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宁波杉杉宿豫服装有限公司	10,162,742.46	10,162,742.46	10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100,000.00	7,100,000.00	10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511,945.70	755,972.85	5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其他零星	636,131.09	636,131.09	100.00	预计回收可能性小
合计	67,322,259.25	42,610,566.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7,107,734,602.31	167,085,423.45	2.35
保证金押金组合	1,800,000.00	90,000.00	5.00
垫付款中代收代付职工社保组合	4,273,715.69		
除社保外其他垫付款项组合	6,983,978.00	349,198.90	5.00
备用金组合	60,000.00	3,000.00	5.00
合计	7,120,852,296.00	167,527,622.35	

(3).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	7,107,734,602.31	6,648,446,236.10
退出合并范围原子公司借款	8,611,945.70	32,276,464.57
应收款股权转让款	58,074,182.46	60,074,182.46
保证金、押金	1,800,000.00	372,498.90
备用金	60,000.00	
垫付费用	11,893,824.78	1,587,725.61
合计	7,188,174,555.25	6,742,757,107.64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65,616,422.98	25,241,692.85	31,313,392.42	222,171,508.2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65,616,422.98	25,241,692.85	31,313,392.42	222,171,508.2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11,199.37			1,911,199.37
本期转回		-530,000.00		-530,000.00
本期转销			-13,414,518.87	-13,414,518.87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67,527,622.35	24,711,692.85	17,898,873.55	210,138,188.75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22,171,508.25	1,381,199.37		13,414,518.87		210,138,188.75
合计	222,171,508.25	1,381,199.37		13,414,518.87		210,138,188.75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649,655,592.74	1年以内	52.30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634,726,179.10	1年以内	9.10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574,182,584.73	1年以内	8.23	
云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506,422,222.23	1年以内	7.26	
宁波咨衡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60,606,439.91	1年以内	5.17	
合计	/	5,725,593,018.71	/	82.04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248,398,244.34		10,248,398,244.34	10,747,508,357.82		10,747,508,357.8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99,829,157.88	137,050,000.00	2,562,779,157.88	2,625,177,694.00	137,050,000.00	2,488,127,694.00
合计	12,948,227,402.22	137,050,000.00	12,811,177,402.22	13,372,686,051.82	137,050,000.00	13,235,636,051.8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86,918,700.00			486,918,700.00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47,500,000.00			47,500,000.00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553,186,192.27			553,186,192.27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314,542,830.00			314,542,830.00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8,830,340.44			148,830,340.44		
宁波云凌智创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0,000.00		2,500,000.00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59,941,524.23			59,941,524.23		
杉金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7,348,512,687.69			7,348,512,687.69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2,627,969.71			102,627,969.71		
宁波永杉锂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宁波杉鑫光伏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9,610,113.48		49,610,113.48			
宁波浩衡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杉金东京株式会社	9,838,000.00			9,838,000.00		
宁波咨衡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0,747,508,357.82	50,500,000.00	549,610,113.48	10,248,398,244.3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波杉奇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38,181,724.89			979,615.54						39,161,340.43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6,496,486.10			77,268,684.27	157,144.62					1,563,922,314.99	137,050,000.00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44,067,823.68			1,459,695.87						45,527,519.55	
深圳元山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19,577.82			6,983.57						5,226,561.39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914,162,081.51			-5,220,659.99						908,941,421.52	
小计	2,488,127,694.00			74,494,319.26	157,144.62					2,562,779,157.88	137,050,000.00
合计	2,488,127,694.00			74,494,319.26	157,144.62					2,562,779,157.88	137,05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38,374,543.16	7,095,351.16	66,052,919.20	5,135,043.72
合计	38,374,543.16	7,095,351.16	66,052,919.20	5,135,043.72

营业收入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38,374,543.16	66,052,919.20
其中：子公司融资服务收入		32,778,595.06
房屋租赁收入	27,106,844.25	21,532,340.17
水电、物业等其他收入	11,267,698.91	11,741,983.97
合计	38,374,543.16	66,052,919.2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628,611.5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494,319.26	52,144,712.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536,375.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18,186,555.60	52,144,712.40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2,261,787.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出售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51%股权确认相应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	310,461,225.20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944.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042,231.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147,666.05	
合计	425,278,171.3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40	0.542	0.5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18	0.315	0.3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郑驹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8月29日